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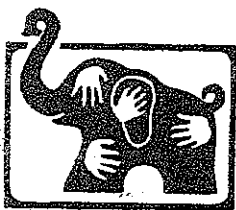
傑倫著



摸象出版社 出版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

傑倫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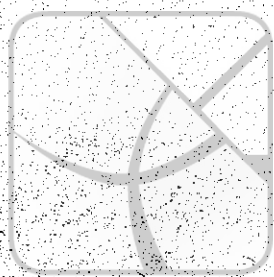


摸象出版社 出版

洪天賜教授捐贈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

傑倫 著



摸象叢書之四

一九七五年八月廿日

目次

頁數

序	1
火與炭 (代自序)	5

第一輯

1. 但願我能見到	7
2. 春行集	9
3. 冷鄉夜敘	13
4. 香港印象小記	18
5. 在車廂裏	21
6. 兩個小伙伴	27
7. 悼殉情者——余民冬	31
8. 我又何必嫌它舊	34
9. 記憶深沉	37
10. 寄蕪野	40
11. 小鎮上	43
12. 蠅蟻篇	46
13. 一顆詩人的心	49
14. 憶泡蒂	52
15. 熱騰騰的街	56
16. 嘈嘈音濤聲	58
17. 心	60
18. 生活的代價	62
19. 晚風	65
20. 流水·鼓聲	67
21.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	70

第二輯

1. 讀韋暈著「荊棘叢」.....	73
2. 從現代詩談到「談談詩歌創作」的出版.....	79
3. 一篇散文，一段回憶.....	83
4. 小說家毛姆.....	85
5. 關於「園邊集」.....	87
6. 我讀「青春獻歌」.....	89
7. 一支激情的戀歌.....	93
後記.....	97

半島序

傑倫先生的新著：「明天，我要走快一些」，要我寫序。我先讀爲快！倒樂意寫點讀後的感受。

俗說：文如其人。傑倫的作品，的確如是。

對作品的瞭解，必先對作者有所瞭解，才不是片面的。因此，我想談談我和傑倫認識的過程，然後再談作品。

六十年代初，我失業在星洲，落魄到在佛堂與齋公分點素飯塞飢腸；他讀南大，是窮學生；在當時的「星雲」副刊、「青年文藝」副刊，都是發表文章較多的常客。那時我用「無涯」筆名，他用「黎春」或「傑倫」筆名。自命風流，是那個年紀會舞文弄墨者的通病！慕名過訪，互相吹噓，背後又吹毛求疵，也是文人的常情！他邀了三、兩有作家銜頭的同學，到過齋堂幾回。

當時既不能瞭解自己，也不能瞭解別人。見過面，談過話，有個表面印象，只是感性的認識，不是深入的相知。後來他貧病交迫，輟學了！又是星、馬分家，我逃荒去沙巴亞庇找工作，尋飯吃。直到六十年代末，我在砂羅越詩巫詩華日報當了小主筆。在報上看到傑倫成爲政客了，更當上州議員，好像要成爲政治家的樣子。我以爲他不再寫文章了，很有些不滿！

不久，又見他失了手槍的新聞！忽然新聞主題竟變爲桃色渲染！當時我一肚子火，暗罵：「他媽的」！又過了不久，我自己被綁架進了神經醫院，出來又碰到自己決定暫時不結婚的問題。才知道，傑倫之倒霉，很可能另有別情！

第一，失去手槍，有不少政客如此，却沒有新聞！

第二，現社會三妻四妾多的是，紳士大人和少女開房，

被照了相，拿數千元贖回相底的事，時有所聞！却無新聞在報章上宣揚！敦拉昔總理在近日也指出，不少人做了議員，汽車大了，妻子多了！

第三，記者先生擅寫黃色新聞的，自有其來頭，真相如何？誰是卑鄙者？我反而滿腹狐疑了！

我想到這些，對傑倫的一肚子火，又變作對自己容易受騙而上當的弱點，也一肚子火了！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我來了吉隆坡，朋友約我去找傑倫。去了，看樣子還是樸素、窮酸！也知道他換了筆名，仍有寫稿！本來想罵他兩句的，竟泄了氣，怕冤了別人，罵不出來了——耳聞不如眼見，眼見還要思考。

以後接觸多了，真正的瞭解也開始了！見面我叫他「政客」，經過八月大選的考驗，群眾的鑑定，我認為群眾是對的。有時我和傑倫開玩笑說：「再努力一點，政客的帽子可以摘下來，換政治家的頂來戴戴吧！」他說：「我只想做作家，州議員僅是職業，為選民做份工換飯吃吧了！」

傑倫出版過小說集：「煙霧籠罩着山村」，散文集：「園邊集」和「瓜棚豆架」。有點兒士大夫的酸氣和貧家子弟的土氣。

這本「明天，我要走快一些」倒是向作家兼政治家進軍的渡船！他越過了一個社會生活經驗貧薄的一關，進入成熟時期的健步新境界了！政客文章能瞭解下層民衆疾苦，這又和別的政客不一樣了！

語言純樸真摯，寫在散文上，恍如久別重逢的老朋友，挑燈夜話，娓娓談心。這是傑倫一貫的風格！謙虛、踏實，不作好高騖遠的空談，是另一特色。博覽群籍，知識浩廣，是又一特色。熱愛鄉土，熱愛勞動農民，對貧窮落後的農村，寄以深摯的同情和關懷，也是一貫的，經常的。這一點在同一輩的作家中，是難能可貴的！

由於傑倫出身於窮村的貧農家庭，生長於勤勞的割膠種菜的勞動中，他具有勞動人民特有的優良素質。這一點不是四肢不動，有閑子弟出身的知識份子所能及的！

不過，由於我們的社會環境，教育制度，文化書籍的發行法令，造成了文化領域中的書籍，多是空洞的，脫離現實的，灰色、黃色之類，在殖民地以至獨立後十多年，不斷泛濫！尤其黃色文化巧妙的和士大夫風流混合等流毒，使我們這一代文人，絕大多數中了「才子佳人」的毒。就我所知，右派文人、政客、大學生出身的商賈，不論外表如何假道學，私下裏玩弄女性，不是以「逢場作戲」為借口，就是以商品價值為道德，說用錢交易的，「天公地道」！

甚至假左派的知識份子，也不少如上述情況的。只是他們有一個不成文的互相包庇，不揭穿文化人的畫皮而已！

在比較上而言，傑倫所受的傳統文化糟粕的沾染，仍以清雅自賞，與眾不同，脫離勞動人民之「俗」這一點，曾經影響過他早期出版的書上。形成小資產階級個人主義，溫情主義，好好先生的不問是非。幾乎使他背叛了他的出身階級。還好，他不曾爬上幫閑地位，懷才而不遇，沒有脫離貧困的生活，終於鍛鍊起來，認識了社會的虛偽性！才又逐漸回到勞動人民的同情者這邊來。

他早期作品，多是抒發個人的憂傷，頂多是三三兩兩知識份子的小圈子的生活寫照！軟弱無力，自憐自艾，鬱鬱不得志的懷才不遇，時時流露在字裏行間！儘管如此，他早期作品，仍然勝過不曾勞動過的同輩文人。在傑倫抒發個人感情的悲觀灰暗的色彩中，他所熟悉的經歷，就是勞動人民的經歷；他所深刻體驗過的感情，就是勞動者的生活上之灰暗面；他和窮村僻壤的環境結了不解之緣！所以他筆下有田園

鄉土的摯愛，有窮人生活真實的寫照和不平之鳴！雖然極不調和的滲雜了士大夫的腐味，有欠健康，寫不出勞動者的豪情勝慨，却也是我國農村真實的灰暗面的反映。這和作者本身的長期貧病交迫，神經衰弱，生活圈子小等等，都有直接關係，是令人同情的。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有不少篇幅，是傑倫當了州議員之後寫的！寶塔裏的幻想世界破滅了，和社會人群大眾接近多了；加上搞政治的知識和經驗，使傑倫突破了個人的小圈子。關心社會，關心國家大事，關心世界國際潮流，視野自然擴大了。這為傑倫的創作，注入了新的因素，反對黨的地位，也促進傑倫深入認識社會的本質上，提供了機會與可能。純文藝的觀點，站不住腳，就不是理論之爭，而是活生生而具體的現實了！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是一個過渡。是從個人小圈子過渡到社會大圈子的起點，其中也有新舊交替的感情！但，能破，就能立！更高的成就，也是可期的了！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還是大好人一個，對任何人都坦誠信任，真摯近乎天真，大有「四海之內皆兄弟也」之慨！讀起來，如飲陳年醇酒，不自覺而醉，是一支有魅力的健筆。不過，亂世社會，不加審察的對任何人信任的作風，在現實生活中，是行不通，要吃大虧的！

這本新書，雖無慷慨激昂的號角，對農村的進步，能否實現，有十分正確的疑問；抱着長期堅毅的努力，有信心，開朗起來了！這是我個人的感受。

就算作是序吧！

半島於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隆

火與炭（代自序）

主持文藝生活編務的C兄來信叫我寫篇千字以內的筆談，談什麼呢？當然是文藝範疇裏的事情。在今天的祇重物質享受，而不重精神生活的社會裏，還有勇氣和信心談什麼人家連看也不願多看一眼的文學藝術，就不是缺乏「優勁」的人所能爲的了。

我自己料也沒有多大的本能，但却對文學藝術這門撈什子有一份熱愛。多年以來，看看寫寫，文藝書可以說看得不少，習作也剪存了一大堆，還糊里糊塗地出版了一個專集。

書看得多一些，眼界也跟着開濶了些，寫作的時候也無形中會有一股潛力推動自己向上提高，但在這時候，也才真正地感到寫作的困難。

文學藝術的最高目標，是要潛移默化地促使人類走向光明的大道。因此，它是「表現人生，改造人生」的東西。

認識了文藝的意義和價值以後，自己創作的時刻，也就不能像過去那樣只爲了滿足發表慾，而「信手塗鴉」了。但奇怪的是寫作的態度愈認真，文章就愈難有發表的機會。雖然也有一兩個刊物可以發表「態度認真」的作品，可是那些刊物的壽命都很短，不是由於經濟的困難，就是由於客觀條件的不足，致使不能順利地發展下去。沒有刊物可以發表自己的作品，困難也就因此發生了。寫什麼好呢？「無關痛癢」的自己不願再寫，「有關痛癢的」寫了不能發表。

談到出版，也一樣地困難。

出版和寫作雖是兩件事，但彼此的關係却是深切的。一個國家文藝書出版得愈多，也愈是說明她的文化的興盛和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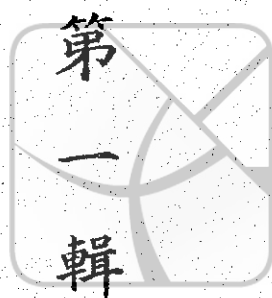
達。

在這裏，願意出版本地作者的文藝創作的出版商不是沒有，但却少得可憐。一些和出版商毫無交情，或是在文壇上「初露角頭」的文藝作者，根本就難有出版其作品的機會。至於一些名聲卓著的文壇宿將，他們的創作也很難獲得出版商的垂青。原因在那裏？一句話，就是文藝書沒有市場。

雖然寫作困難，但目前仍有傻子願意自己掏腰包出版文藝刊物；雖然出版困難，本地仍有不少傻子合資組織自己的出版社，出版文藝專集。

在寒天裏，那是一堆炭；在黑暗中，那是一把火。

寫于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五日。



但願我能見到

十月十三日的下午，天空落下霏霏細雨，帶着傷風咳嗽的藥水，我來到工村，參加一位童年夥伴的婚宴。

婚宴設在主人的簡陋的鋅板屋裏，那裏沒有排場的設備，菜餚却比鬧市酒家的豐富，原來廚師也是我童年的朋友，他却學會了烹飪，端擺在桌上的美味可口的菜色，一點也不比酒家的遜色。

其實，這婚宴的菜色佳美是次要的，令人難忘的倒是這處的一切對我是那麼的熟稔——熟悉的村莊，熟悉的面孔，熟悉的泥濘的路，還有比桌上的醇酒猶勝三分的馥郁芬芳的人情味。

土地也是芬芳的，設宴的屋子前面是一片綠油油的蔗園，此刻蔗園在雨中婆娑起舞，似乎也在爲她的主人和新娘子一同歡奮——今後的蔗園在這對刻苦耐勞的新人的共同努力耕耘下，她將變得更美麗可愛啦。

和我同桌的大都是我童年時候的朋友，他們早已成家立室，只有我們的新郎遲到今天才找到他的終身伴侶，聽說還是憑媒撮合的哩。回憶孩提時，新郎是個沉默寡言的孩子，他三歲時父親就給日本鬼子殺害了。他和他的母親相依爲命，其中的生活苦況自不待言，他只唸了幾年小學，但身體却在生活中鍛鍊得非常堅實，而他的母親雖然白髮蒼蒼，而全體魄猶不輸給少壯，這恐怕是從苦難中磨練出來的吧！

我自己是喝着這村莊的井水長大的。可以說我比今天的新郎幸運，因爲我有機會讀了十幾年的書，腦筋是發達多了，但體魄是無法和我這位童伴相比的。我想：「勞心者體弱，勞力者身強。」這話雖說不上十分正確，但至少對我講是

不會錯的吧。

不過，勞心和勞力者在私有的制度下都同樣蒙受了不合理的摧殘和剝削。就拿我的童伴和我自己來作例子，屋前那片綠油油的蔗園，看來是不知付出多少勞力的成果，可是那成果換來的金錢和酬報是僅够餬口而已，是沒有剩盈的。如果是風調雨順，甘蔗長得美，遇上了時價好，扣除生活上的費用外，尚可能有些積蓄。我的老子在外國人經營的膠園裏苦幹了數十年，結果在今年的三月間一病不起，與世長辭了，却無剩下片瓦和寸土。我自己也會在一個大膠園裏當過書記，老板每年淨賺幾十萬元，我的薪水却不足于維持一家六口人。勞心和勞力者又有什麼分別呢？

倒是在座的一些朋友今天把我看得很高，舉杯向我恭賀，因為我是「得信于民的衆望所歸」者。我自己只不過是這時代大洪流中的一名小卒，雖然獲得一份短暫的俸祿，我能改變這私有的制度麼？

「讓我們來舉杯恭祝一對新人白頭偕老吧！」同桌的一位朋友的話把我在沉思中驚醒過來。

我們爲這新人興高采烈的乾了一杯，他們微微地笑，也低聲地說了一聲「謝謝」。

到帶着幾分醉意和朋友告別的時候，雨仍在不停地下着。

在歸途中我還想着在同桌喝酒的一位舊友的話：「如果我們每一個村民都能獲得一片土地，那麼我們的生活是會比較好過些的。」

但願我能見到那熟悉的村莊會變得更美麗；那熟悉的面孔更加有朝氣；那熟悉的泥濘的路，會變成一條康莊大道！

春行集

雨中訪友

年初二那天，威江，福松，蓮嬌等一行六人，到膠林來找我玩，靜寂的屋子，這時忽然熱鬧了起來。

翌日吃過早飯，雖還細雨霏霏，我們踏着泥濘斑斑的膠林小徑，到小鎮上去搭車。我們要到波德申海濱去看看海水。

來到海濱的時候，忽然想起一位朋友，自雲南園和他別後，我們就一直沒有見過面。記得在四年以前，我和另一位同學到波埠來找他，那時他剛好是高中畢業，一時沒有工作做，他的一家住的是政府公共工程部的工人宿舍。他是個在海邊長大的孩子，自然懂得游泳，他用鐵枝探刺花蟹的本領，到今天我還不能忘記。那是個天氣晴朗的早上，他拿了鐵枝，帶上一隻竹簍，帶我們到海邊去刺花蟹。海水很清，也只有兩三呎深，我們看得見水裏橫行的蟹。他看準了一隻相當肥大的，然後用力將手中的鐵枝水裏裏一戳，雪的一聲响，那隻花蟹被刺個正着，看他把鐵枝往上一帶，一隻痛得兩鉗亂顫的花蟹，便給他捉進竹簍去了。我和另一位同學，也拿起鐵枝來往水裏猛刺，可是每一次都刺了一個空，假如有响聲，那是刺中了水中的石和沙。但次數多了，我們也偶然刺中一隻，心中也有樂趣啦。

我想着以往的事，帶着一班新朋友到那宿舍去找他。一路上細雨濛濛，我來到四年前曾來過的一間屋子，可是它已經不是我的朋友住所了。一位印籍兄弟出來問我要找什麼人，我說我要找曾經住在這間屋子的一家華人，他指着前面

第一排的第三間屋子，說這裏只有一間屋子是華人住的，其他的都是印度人的。他又問我說，你的朋友是在新加坡讀書的嗎？我說正是他呢。但我們到那間屋子叫門的時候，看見大門緊閉，屋內沒有一點聲音，便只好冒着毛毛雨離開那裏。

我想着我這位朋友半工讀地唸完四年大學的情況，現在却為生活到處漂泊。我不知到什麼時候才會見着他呢？

而此刻小城爆竹聲響，我願給這位為生活忙碌奔波的朋友一個祝福。

海的歡情

搭了三毛錢的海濱巴士到八英哩的沙灘去，耳邊已沒有了小城的鞭炮和爆竹聲。

來到這馳名遠近的海灘，那裏看來是密密麻麻的人，寬闊的海灘也顯得有點侷促了。

年青人大都喜歡海的。我們七個人一見到眼前一片海水，連臉上的一點倦容也隨浪花化為激奮的感情了。我自己有兩年的時間連冷水都不敢多親近，但我只要看看那波動的流水，心中也有無窮的快樂。我覺得我自己是很矛盾的，我怕熱鬧，但也怕冷靜。此刻放眼于這一片永恒的藍色，我覺到我自己是一個詩人，雖然我不能給這片永恒的藍色寫成一首詩，但我的心境却像這片藍色那般舒闊，那般深邃，那般寧靜。我想有的人不會寫詩，但他却是一個詩人——這刻的我正成了不會寫詩的詩人哪。

蓮嬌是個好奇的女孩子，對於什麼都感到興趣，她一看到海就興奮得不得了，她似乎在對我們說，她說不出海的奧妙，但只要看到海水，她就興奮，她就快樂。

「我們坐摩哆去吧！」她急切地說。

大家都不打算游水，覺得坐一坐摩哆也好，其實誰也不願意讓自己的同伴掃興歸去；自然大家都同意了。

沒坐過船的人，覺得坐船是一種享受，置身在綠藍綠藍的海洋中，沒有驚風駭浪，天際有棉絮般的雲朵，也缺少了烟火味，一切都那麼地平和，柔美，彷彿自己是在甜夢的境域裏滑翔着，覺得一身輕飄飄，就像藍天的白雲，自由的精靈一樣，不再是愁城裏的悶鬱者了。

花城春夜

告別了眼前的一片湛藍的海水，來到花城的時候，夜也來了。

在平日，花城的夜晚便給行人，車輛蔚為一片熱潮。聽說在花城十多哩以外的各小市鎮，在農曆新年裏，有夜車往還花城至十二時，今夜花城，大街小巷，處處人潮，車聲。在霓虹燈閃耀的夜空，時時爆出燦爛奪目的火花，走過街邊，沒有提防，便給爆竹响聲嚇了一跳，定眼一看，身上衣裳却沾了幾片落紅，而街邊早已殘紅片片，令人想到歡樂過後，心田又將湧現一股新愁。

我帶着朋友們到巴利附近的飯店去吃晚飯，飯後我帶他們去羅白律探候一位朋友。

九點鐘光景，我們登上羅白河畔的一座十五層樓的大廈，原想拜訪另一位朋友，但他已經出去了。我們就在十五層的欄杆處眺望花城的春夜。

我曾在體育山眺望首都的夜景，也會在花栢山上，欣賞新加坡一角的燈色迷濛，都各具情調，給我深刻的印象。此刻花城的燈火耀燦，在幽暗的地方可隱約地看到樹的盤伏；在明亮處却見樓的高聳，在美芝律的路燈和川流不息的車燈交映中，匯成了一條燈河，煞是好看。其他疏落的燈光，看

來好比明麗的朵朵芙蓉花，在開放着。

我身邊的一群年青朋友，他們都是割膠隊伍中的能手，今晚却帶着一片閒情，隨我一看花城的夜景。令我深切感着人間為什麼要有美好的高尚的藝術品了。

寫于一九六六年。



冷鄉夜敘

天黑了，今晚我就住在冷宜鄉。

沒有寫信通知朋友，我要訪的朋友出去了。我不想學王子猶，來了，就不那麼快離開，我要等着出城的朋友回家來。

一排簡樸的白鋅屋，又一排簡樸的白鋅屋，擠得密密實實，使人看了產生一種逼壓的感覺。上面是一條不寬不窄的馬路，路的左旁是一列店舖，這些店舖除了三幾間比較具現代化的模樣，其他是些陳舊的板屋，看來是很不和諧的。但它們却能告訴人們：新與舊，落後和進步的事實。遠處是一小片椰林，更遠的是些疏落的菜園屋，那裏菜色青青，和冷鄉四周的膠林蒼鬱鬱的樹色，相映成趣。聽說為海洋般的膠林淹沒了的住家還有很多呢，那裏還有一個海南村。

「這裏的居民多數是割膠的，養豬種菜以及幹雜工的也有不少。」

朋友的父親跟我談着冷鄉的情形。他是個年過五十的老人，有見識，學問也很好，和他談話很有趣味。稍後他從兒子的書架上給我遞過一張報紙——看清楚，是一張副刊。他指着副刊上的一篇很長的譯文說：「這是X X的東西，X X是他的筆名，他做工回來，閒着沒事，便寫點稿子，賺幾個零用錢……」

他的話雖說得那麼自然，但我却能看透他心靈深處的欣喜和快慰，他欣慰自己有一個能寫文章的孩子，這令我想起另一個朋友的父親，他有意獻身於文學事業，但他的父親經常訓斥他，說他那樣沒有出息。

黃昏，T回來了，W也跟着回來。他們一進門口，看我

坐在廳上，高興得一時說不出什麼話來。他們感到愕然，感到格外的興奮。稍後，L也過來和我見面，他是個很結實的青年。我們通過信，見面還是第一次。

大家坐下談了幾句話，T的家人已經把飯菜擺在桌上，我只好在這裏用餐了。W却回家去煮飯，L也回他的家去。

等到大家都吃過晚飯以後，我們四個人踏着落日殘暉，經過街道，來到日萊河流過的橋上，停下來，我們看看橋下濁黃的流水……

T說日萊河是藤河的上游，它流過馬口，弄邊，和別的河流匯合……

這時，天邊黑雲簇擁着，將緋紅的殘霞吞沒了，雷聲轟轟地滾動着，看來是要落雨了。

不一會，天空飄下幾點雨，暮色黑雲，把大地攪得更黑更濃。

「雨快來啦，我們回去吧！」

我們來到一家的門口，一位個子短小的青年笑嘻嘻地歡迎我們到屋裏坐。暮雨就沙拉沙拉落下來了。

這時，屋裏才上汽燈，一片強烈的火光，從燈罩向外射出，一個小小的廳堂，頓然明朗了起來。

雨落得相當大，屋外黑沉沉一片，雨點打在白鋅頂上，像流水衝向低處的響聲，那樣沉着，又那樣急切。我們談話的聲音如果不提高，便給雨聲掩蓋了。

T說今年來，冷鄉泛濫了兩次。日萊河的流水漲上河岸，湧向這低窪的住宅，濁黃的河水淹進屋裏，深及兩三尺，屋中的東西都搬到床上或較高的架子上，他們用東西測量壁上的水位，看看每小時漲多少，假如情勢不對就得趕快把屋內的傢俬，小孩子搬帶到地勢較高的地方。L補充着說，他還是小孩子的時候，有一回，河水泛濫得很厲害，經過一天

一夜才退下去，大家還吃過大鍋飯哩。習以爲常地，這冷鄉每年最少會遭受河伯光臨一次。

我聽着這些河水的故事，屋外的雨還在沙拉沙拉地下着，我打趣地說：「今晚河伯會光臨吧？」

「不會的。」T決斷地說，「因爲今年河伯已經二度光臨了。」

他的話很對，過了半小時，雨便停歇了。這時我感到格外的清靜，屋內很靜，屋外更靜得很。

我們告別了格子短小的青年，T和W要帶我去拜訪另一位朋友。

雨後的夜更清涼，更寂靜了。冷鄉沒有電燈，連店舖也用着汽燈。那條靜極的街道，道旁不近不遠地掛着幾盞汽燈，一片清光洒在濕漉漉的路上，心靈感到更清更冷了。

T握一把手電筒，穿過清冷的街道，折入一條小巷裏，再向前走了百多碼，抬頭一望，前面是一間高大的鋅板屋，一縷強烈的光線照射到門坪處，一隻花狗閃了出來，牠看是熟客，便不聲不響，但對我這陌生人，也照樣地幌一幌尾巴。這似乎是一隻友善的狗兒。

那位穿著樸實的朋友，不知在廚房裏忙什麼，我們不客氣的坐下來了，她才嫻嫻地走了出來。

這位朋友，似乎對相思樹很感興趣。第一回我在花城見她時，她問起南大那裏的相思樹，今夜第二次見她，她又提起那葉兒刀形的相思樹來。我想，她今年唸高三了，若是真正嚮往那種惹人相思的樹兒，現在加倍努力讀書，一年後，在那樹影婆娑的雲南園裏，不是朝夕可以放懷高吟了麼？

話是無所不談的，而且談多了口會乾涸，主人弄來了阿華田，還有幾個豬肉包。

——喝茶呀，別客氣！

——吃包呀，別客氣！

於是就吃呀喝呀，遇上我們這等人是沒有客氣的。但喝完吃完的時候，已經是夜裏十點半鐘了。我們不想打攪別人睡眠，便起身告辭了。

今晚是農曆廿七，這時候還看不見什麼月色，天幕上有幾顆清冷的星光，她們都太遙遠了。

街路是更清冷了，舖子閉了門，村家也熄燈入睡了，膠工們的生活要早睡早起。路旁的幾盞汽燈，仍沒有滅去，青濛濛的光，還是高高地照耀着。不知什麼時候，才用電燈來代替它們？但假如你是一個着重幻想的詩人，你會覺得汽燈比電燈還要有情調，對不對？

爲了繼續談天說地，我們最好四個人睡在一起。L說他的房間很大，可以睡上五個人。我們便往他那裏去睡了。

——這是繁花窗呀！

W推開房裏那扇木窗，對我這麼說。我才想到L的稿子經常在稿末寫着「稿於繁花窗」，但看清楚窗外，那裏不過是幾株花草而已，文人喜歡高雅，這原是無可非議的；在艱苦的生活環境中，心靈中假如沒有一些「烏托邦」，你想生活不會更枯乏麼？

W今晚說的話不多，他總是靜聽別人在談論，偶然也有幾句話插進來，却說得很有力量。L說話很起勁，看他總是打足精神，滔滔不絕地訴說自己的苦悶，敘述自己的所見所聞。他們同是喜歡寫散文的，在短短的兩三年裏，寫作了幾十篇散文，真是難得。T的身體較弱，近年來還患上哮喘病，病發了，夜裏不能睡覺，白天不能工作。但他十分努力，一面搞翻譯，一面搞創作。他的經驗比較豐富，書讀得比較多，文章寫得也比較着實些。

W說老住在冷宜鄉裏，生活真是苦悶，他說他的寂寞，

有點像夕陽下的長街。

人類是不甘寂寞的，尤其是朝氣蓬勃的青年人呀！但我對他們說，城市也有寂寞的，我在鬧市生活過幾年，內心依然感到很空虛，很煩悶，現在回到鄉村來，心靈倒覺得比較安寧了。他們聽了，只微微一笑。

在這小小的冷宜鄉裏，有了三位愛好文藝寫作的青年，我想它是不會寂寞的了。T說冷宜鄉的中學生最多（在比例上），原因是在冷宜四周十多哩的幾個地方（馬口，庇勝，淡邊）都有中學，他們多是上午割膠，下午搭車去上課。中學唸完了，還是割樹膠。古人說，「水不在深，有龍則靈」，而我要說，「鄉不在鬧，有文則盛啦！」

L泡上一壺濃茶，我口袋中還有一包香煙，已經是午夜十二時了，但誰都沒有睡意。我們沒有機心，沒有世間的利害衝突，談話自然沒有羈束，要說什麼就說什麼。有人說這祇是一種清談，而清談在中國晉代最盛，我不想學晉代文人的情趣和風尚，但我以為生活應該有點風趣的，而我們也正準備着用茶和香煙，痛快地談一個通宵。

年來病魔纏身，我已很久沒有作通宵讀書，通宵談話了，而今夜在冷鄉，我正想聽聽雄鷄激昂的啼唱啊！

六五年五月一日寫於西廖。

香港印象小記

是爲了探望姑丈才到香港去的。

十月的香港，日暖氣爽。一下飛機，風迎面吹來，頭髮也給吹亂了，但它却把我在機座默坐四小時的困倦給吹掉，頓時精神百倍。

這回到香港，事先未通知姑丈他老人家，心想讓他驚喜一下，却沒想到自己反而吃了不少苦頭。

的士把我從機場外載到鼓油街頭，司機仁兄爲了找生活，我也不想多給他麻煩。幸好行囊簡單，已免了攜帶之苦。但這條街可真長，且又是高大和多層的建築物，結果雖然不致于找到筋疲力盡，却也汗濕衣衫了。記得我曾敲過好幾家的門，裏面的人都只探出個頭來，見到是陌生者，馬上便把門兒砰然關上了。我只開口說了「請問」兩個字，然而却問不下去，實在尷尬得很。還有一家的門本是開着的，一個中年女人以爲我是不速之客，很敏感的把門兒閉上了，我無可奈何。

這是我到香港的第一個奇怪的印象。

三年不見的姑丈，似乎消瘦了很多，他在馬治療多年才治癒的皮膚濕毒病，不幸現在却又復發了，他感到很苦惱。他在香港也看過幾個醫生，但都沒有見效，囑我回馬後馬上找他以前爲他治療過此病的醫生說情，然後把藥物寄上。

見到了權表兄，他在港經營的棉樓生意，規模雖不大，但入息却相當可觀。像表兄那樣入息不錯的家庭，却祇能租二房一廳的房子，可見香港其他入息較差的市民，工人，小販，小職員等的居所是如何窄小和侷促的了。據說一個簡陋的小房間，每月租金也要港幣三四百元。許多月入低微的

市民，還只是租架床而睡呢。「住」在香港是最頭痛的一件事。

表兄一家大小，兩間房還勉強睡得下，姑丈睡的是帆布床，我不想給他們添麻煩，只好去找旅社下榻。

到了新雅找住宿，旅社和姑丈的居所只隔一條街，還算稱意。但我却感到很納悶，表兄在忙着生意應酬，姑丈年紀老邁，且又懷病在身，沒有人陪我逛香港。

這時忽然想到 N 大的一位校友，聽說他在港某專員署任秘書職，我和他只有一面之緣。我試着撥電話給他，幸好接上了——他說很高興知道我來了香港，而且也樂意陪我到處跑：——我真有點喜出望外。

W 下了班便到我住的旅社來，他還說家裏準備了我的晚飯，無論如何要我到他府上去坐坐。我惟恐却之不恭，只好答應了去。

我住的地方在九龍，W 的家在香港半山住宅區裏，香港與九龍相隔一個海。現在已經有了海底隧道，汽車可以來往九龍與香港，省時多了。而 W 却對我說，乘渡輪來去也不花時間，班次很密，收費却比汽車便宜得多。他說到機場才有需要乘汽車經海底隧道。

W 的住家三房一廳，面積只有一千四百方尺，是一座多層高大的樓宇中的一個單位。他說房子和傢俬是租賃的，每月得付房租三千八百元，傢俬費六百元，幸好這些都是官方供給。他還說香港的佣人難請，工錢也高，在半山區請一個佣人至少得花上六百元，山頂的住宅區却要花上一千元左右。

W 告訴我說在香港的生活程度太高了，菜心一斤四元，海鮮之類却要百元以上，沒錢的人要吃海鮮是近乎妄想了。鷄也很昂貴，只有鴨比較廉宜。

飯後坐在涼台上喝咖啡，正是華燈初上的時候。下午甫下機時，已是涼風陣陣，此刻坐在涼台上，身在香港半山，風大且冷，我有點「高處不勝寒」的感覺。但憑欄遠眺，近的香港，遠的九龍，都在發着迷人的光輝——我見過的大城市，新加坡、檳榔嶼．．．．．都沒有香港那麼耀眼的燈光，千千萬萬盞的炫耀，我只能說那是一個燈的海。陽光下底香港，車聲人潮，絡繹不絕，我不會對她產生好感，但夜的香港呵，却是有她迷人的地方。

W最喜歡帶朋友到升旗山玩，這是他的太太說的。當晚他也不例外，他帶着我乘的士上到山頂，又從山頂坐纜車下來，纜車是倒退而下的，退到半山時，左右兩旁的高大樓宇頓形倒壓之勢，恍似要壓到纜車頭上來，令陌生人產生恐懼的心理。

下了纜車，我們又乘的士遊車河。後來又到中環，灣仔去逛百貨公司，旨在參觀，一件東西也不買。W說若有太太在身旁，像香港那樣大的百貨公司，只怕逛一間，也得花上半天時間了。我覺得香港的銷貨員總是不問參觀者要什麼的，在新馬兩地的百貨商店或購物中心的銷貨員，雖非都是笑臉迎人，但至少也會問一聲要什麼。這也是香港的不同吧！

走出了中國百貨公司以後，我走進人潮裏去，時不時抬頭望着那些閃爍着的霓虹燈，像寫着「無上裝夜總會」，「貴夫人招待所」之類的招牌，在新馬兩地都是看不到的，這也是香港的另一種特色吧！

看看時間，已是晚上十一時。W明天還得辦公，我便說應該回旅社休息了。

W帶我坐渡輪回到九龍的新雅。在渡輪上，W說明天有時間才來帶我去逛書店，最好的書有，最壞的書也有。週末無事還可以到清水灣，影城，澳門去玩玩。他還說了一句：

「住在香港，有錢樣樣好，無錢樣樣難。」

這正是很久以前聽過的一句話：「香港是富人的天堂，窮人的地獄。」

可是當我看到姑丈的皮膚在發腫流水、痕癢入骨，坐立難安的樣子，想小時候他對我的百般愛護，我就不想再逗留下去，要盡速趕回來買藥給他寄去了！

翌日下午一時，我便乘班機離開了香港。來去匆匆，只有在電話上向W說一聲再見！

七三年十二月尾追記。



在車廂裏

這時的氣候是異常窒悶的。坐在三等車廂裏，身邊沒有談話的對象，就感覺得更窒悶了。

這車廂的模樣是長方形的，有點像我上課的那個教室，但教室比較短，却比較闊。我雖坐在靠窗的那個位子上，車廂頂雖也有着二個轉動着的風扇，但撲面而來的風，是熱的，熱得有點像熨過衣服的布蓋，使人心靈上感着被一股熱流弄得懶洋洋，坐也不是，睡也不是的樣子。還有當我看到那些歪頭歪腦，在半醒半睡中的傢伙，簡直認為是煞風景的事，因為在這原是寂悶的車廂裏，看了那種死沉沉的樣貌，就教人連心靈上那保留着的一絲生意也給弄跑了。

我自己已有這樣的經驗和感覺，因此即使悶熱得快要睡去，也只有起來行動行動，不要讓別人對我有一個煞風景的睡態的印象。而且我自己搭火車也有一個非傳統的習慣；就是喜歡在靜寂中觀察別人的一舉一動，和一言一語。同時我也很主觀地給對方的身份，以及意念等下一個判斷，這並不是我愛捏造故事的情節，實在是我自己心裏覺得這樣做會有點自樂之趣罷了。

好奇的心理，像隻獵犬的眼睛，它把我的注意力集中在旁邊的第二個座位上了。

這是一個三人座位，却給兩個被我注意的旅客佔有了，他們是一男一女。為使諸君對他們有一個初步的印象，我要多費幾筆來描寫這一男一女的輪廓，想不是沒有必要吧？且看那女的嘴唇是紅辣椒似的，眼眉濃黑而向上翹（根據相命先生說這是愛慕虛榮的特徵之一）臉形是鵝蛋的，但顴骨却生得高，這對她鵝蛋的臉孔要打一個折扣，我第一眼瞧見她

時，她正靠着窗口閉上了眼睛；那個男的是身穿夏威夷裝，看來跟平常的男人也沒有什麼特別，只是那一支三角眼時時刻刻都在不規矩地溜動着，還有那隻鼻子却像做滿月酒的酒糟那樣紅燦燦的，看他倒還生得文質彬彬的，他手裏拿着一份XX日報，還有一疊厚厚的私用信箋呢。

照我的判斷，那女的年紀在廿五歲以下，樣子有點像酒吧裏的女招待；那男的年紀在卅歲以上，模樣兒却像個裁縫師。

這時，窗外射進了一片太陽光，那光綫正照在那高顴骨的女郎的臉上，那酒糟鼻的男人却好心地用他手中的那份報紙，把從玻璃鏡中透射過來的陽光遮着了。我心裏暗忖着：這該是一對夫婦吧！瞧這男人的臉色，似乎願意對那女的竭盡綿力似的。雖說在旅途上，應該互相照應，同時也應該不分男女才是，但我覺得這男的對女的那種愛護的心情，簡直二者可以一鼻子通氣的了。這還不是一對夫婦麼？

他們既然是一對夫妻，我也沒有道理說那男的對女的有什麼過份的行為啦。

我的好奇心，又像隻撲空的獵狗般，無精打彩地回到主人的身邊來了。

窗外還是一陣陣熱的風撲面吹進，那從耳畔隱息一時的，永遠是那般固執又單調的鐵輪子和軌道相碰擦的嚮聲，現在又傳進我的耳裏來了。

向窗外眺望，那遠的青山仍是多情的向着空洞的藍天，似乎在訴說着千百年之相思苦！

不久，我又把視線從青山與藍天之間收回到車廂裏。

.....

這時有一個賣飲料的從車廂的尾巴那頭挽着一籃汽水踉踉蹌蹌地行過來，看着漸漸地行近我們的主人公的座位來了

，却給另一個座位的一個戴黑眼鏡的女人喝住了，她向他要了一瓶橙水，在她把銀角放在他手裏時，我們的男主角，像伸懶腰的轉過頭去，用手牽一牽那賣飲料者的衣角說：「百事可樂。」

賣飲料的向他這酒糟鼻的捺進一步，就把手中的籃子放在他的座位邊。這時靠窗的那個高顴骨的女主人公如夢初醒的睜開了雙眼，然後用手絹擦一擦臉，像是要把睡意擦去似的，接着又像個在教室裏上課時打瞌睡的小學生，被上課的老師一喊，驚醒之後，趕快把歪倒一邊的身軀坐正了。那酒糟鼻的用那隻轉溜溜的三角眼向她一幌，低聲地問道：

「您飲什麼？」

「百事可樂吧！」

奇怪，我們的主人公都喝一樣的飲料，但夫妻應該有共同的嗜好，又何足怪呢？

此刻他們用根水草吸着百事可樂，彷彿真是「百事可樂」的樣子，飄飄然地。

但奇怪的跡象真的就顯現了，這一個跡象的顯露給我的心絃一扣，諸君知道我最先的判斷以為我們的主人公是一對夫妻呀，但慚愧我的第一個判斷只好在這裏認錯了。

這一個奇怪的跡象是什麼呢？諸君且聽：

「我俾啦！」高顴骨的女郎說。

「唔得，應該由我請你。」酒糟鼻的男人一邊說話，一邊從口袋裏掏出一塊錢放到那賣飲料的手裏去。

這當兒我們的主人公，除我之外，還吸引了其他幾位旅客的注意力。但他們只一會兒工夫又把注意力分散了。

不久，又有一個賣「拿細羅馬」的經過我們的車廂了。我們的主人公不但口渴，同時肚子也餓了吧，他叫住了他，這回他倒沒有問女的要不要吃，自己就從那銀灰色的小盤中

，揀了四包拿細羅馬，跟着他也付了錢。

「吃拿細羅馬！」

「哦，多謝！」

「這是馬來人做的茶粿。」

「我就喜歡吃馬來人做的東西呀。」

「哦，是麼？那你一定喜歡吃加哩了。」

「是呀，我平常就喜歡吃加哩飯呵！」

「呵，可惜呀，現在沒有加哩飯賣，要委曲你吃這拿細羅馬了，不過，這是馬來人做的相信有點加哩味吧！」

「嘻嘻．．．．．先生你真會說笑話呀！」

「哦，那裏那裏，你過獎了，你過獎了。」

他們邊吃邊談，看樣子我們的主人公彷彿置身在另一個世界裏了。

時間又過去了好久，列車停在金馬士車站內，我們的酒糟鼻的朋友，啊，我差點忘了告訴諸君，我們的主人公每到一個站的時候，便會打開手中的那疊厚厚的信箋，在那素白的箋上，不知記上些什麼的。此刻我又看他攤開了信箋，那個高顴骨的女郎斜乜着眼，看他在信箋上揮筆，他到底在寫什麼？可惜我的頸子沒有那麼長，眼睛也沒有透過紙背的力量，我想我們的男主人公是寫給女主人公看的，只有她才知道他在寫什麼，但如果諸君有興趣，也不妨猜一猜。

半小時後，列車又開出金馬士車站，轟隆轟隆地奔向曠野去了。．．．．．

這時，我們的酒糟鼻的朋友溜動着三角眼，笑嘻嘻地對身邊的女郎說：

「你叫X小姐，到底叫什麼名字呢？睇你又長得好睇，講談又這樣流暢，我想小姐的名字一定很美麗，是嗎？」

「呵，你叫我X小姐好了，為什麼要知道我的名字？」

「唔，不過，我們雖然是萍水相遇，但是以後做個朋友都好呵，你難道連個名字也不肯講嗎？」

「不是不肯講，是我們又不同地方住，我又不大識字墨，好像你先生這樣——在火車內都可以寫字的啊！」

我們的酒糟鼻的朋友，將身子捺進一些，在鼓勵着對方說：

「X小姐你客氣吧，其實寫信很容易的呀，就像現在我同你講話這樣簡單呀！」

「先生你有所不知，我是沒有進過學堂的呀。」

「哦，是真的嗎？」

「看你先生這麼老實，我會說騙話嗎？」

我們的酒糟鼻的朋友，到這裏還不得要領，便把筆插回衣袋裏，也合上了那厚厚的一疊信箋，二者之間頓然陷入沉寂的狀態中了。

但這高顴骨的女郎，似乎感到自己有點對不起他的樣子，她好像在想：這男人真好心腸，他不是把陽光遮住讓我睡嗎？

她沉思了片刻後，跟着打開她那個手提包，然後拿出一個黑色的錢包，打開了——呵，一張男人的照片，端端正正的嵌在那錢包上，她像是蠻不在乎的樣子，把錢包裏的錢拿出來算一算。這時，我們的酒糟鼻的朋友，把那支三角眼又那麼一幌，他把視線集中在她的錢包上，他心裏好像得到了什麼，又好像失去了什麼的樣子。……

諸君，我寫到這裏也着實有點替我們的酒糟鼻的朋友難過，他們本是萍水相逢的，也就讓他們默默地分開吧！

但列車還沒有讓他們分開的時候，窗外仍是一陣陣熱風迎面撲來，使人感到難言的窒悶。而更窒悶的該是這酒糟鼻和高顴骨的兩顆心呀！

兩個小伙伴

他們倆差不多有着相同的命運。兩個人的生年一樣，一個胖，一個瘦。胖的父母還健在，瘦的父親已失蹤了十多年；他們的父母親靠着手中的四兩鐵（樹膠刀）過日子，他們在一間鄉村小學校裏讀書，成績在班上頂呱呱的，有時是胖的考第一，瘦的第二；有時他們又互相調換了名次。現在他們却睡在一個鋪蓋裏。

他們在睡去前，總要談着許多曾經說過不只一次的話，雖然那些話多麼缺乏現實的根據或基礎，但他們的話却是說給自己親愛的伙伴聽的，他們說着說着，那些甜酥酥的話，比什麼安眠藥或寧神丸，甚至于媽媽的催眠歌都要好上百倍。

我想在抄錄這瘦和胖的孩子的夜話之前，先說一說他們所住的房屋——

白天看來，這間房屋真大，它孤零零地矗立在一個膠林的一角，記不起它到底有了多大的年紀，但它的頂上的鋅片有些已經露着小孔，陽光和雨水，可以隨時隨刻地打從那些小孔射漏過來。人們管它叫「大公司」，我不知道他們根據什麼理由這麼叫，現在我們說文雅一點，它應該是「工人宿舍」。這間大公司或工人宿舍，大大小小算來，真不會少過一百人的。

可不知是第幾個夜晚了，他們的夜話便這樣開始：

瘦孩子對胖孩子說：

「這學期的分數，總平均我比你多了半分，可是上年下學期你比我多一分，是你考第一，今年下學期，你也考第一名。」

胖孩子對瘦孩子說：

「先生都說我們的成績最好，我們明年就小學畢業了，先生說我們應該到城裏的中學去唸書，將來一定會有成就，可是，我們連一間屋子都沒有，這麼窮呀，我媽說我唸完小學就得去做工啦！」

「我們為什麼這樣窮呢？我們為什麼要住這間又大又黑的破漏房屋呢？」

「這很簡單，我媽說是因為我們是「割樹卡」（膠工）我們住別人的屋子，我們沒有能力造房子呀。」

「我們就不能住好一點的屋子嗎？我們的頭家（園主）自己却住着洋樓，四周還有開着紅的，紫的、白的花朵，他為什麼不拆掉這間大公司，重新搭過一間給我們住呢？」

說到房屋的事情，這兩個小伙伴就想到那些下雨的晚上，雨水打從頂上的小孔漏滴下來，疏薄的蚊帳承不住冷凍的滴水，它一滴一滴地落到床舖上，睡去的人忽然給它惊醒過來，不得已，他們只好拿着盆啦，桶啦，罐啦去承着那可惡的水滴，叮叮咚咚，叮叮咚咚，他們心亂如麻，怎樣也睡不安寧。

瘦孩子一連問了幾個為什麼，他的同床沒有辦法解答，便沉默了一陣子，但稍後瘦孩子又說：

「我們雖然沒有能力讀中學，大學，但是我們可以自修，看報讀書，不會的可以問別人，可以查字典……聽說編四角號碼字典的王雲五，當年只讀完小學罷了，他後來是靠自修成功的。我們不也一樣可以向他學習嗎？」

「可是，我不要做學問家；我要做一個改革家，我要讓窮人過着像富人一樣的生活，我討厭人抽鴉片，賭錢……」

他們這時又想起在一個恐怖的夜裏，那個可憐的抽鴉片

的老人就死在他們的隔壁房。因為抽鴉片，那個可憐的傢伙，曾經被拉去坐過幾次牢，但到底還是放了出來，而他又回到那張烟床上抽他的鴉片，或吞「三渣屎」過日子。他沒有錢買來抽，但他有一班道友，他們躺在床上，他把膠着鴉片烟的小鐵枝湊向昏黃的煤油燈前，那麼熟練地燻着，轉動着小鐵枝，小鐵枝發出吱吱的響聲，然後，他把鴉片戳進烟腔裏，把烟槍湊近那個躺在床上，曲着雙腳的肩高過耳的傢伙，那個傢伙腳着烟槍，使勁的抽，一氣竟抽了十多分鐘，這時一種似臭不臭，似香非香的氣味，漫散開去。．．．．．那個可憐的老人就靠他的道友的施捨，說實在他是為道友服務，他所得的一口烟應該是酬勞吧！但後來，那個弄烟槍的老傢伙，不知為什麼忽然死在烟床上，道友把他的屍首用了那張褪了色的非常難看的大紅氈捲了去，鋤了一個坑，便把他埋葬了。

我們的小朋友——瘦和胖的兩個孩子，雖然駭怕死人，但他們誰也沒有用話來嚇唬誰，他們親密睡在一起，他們談着現在和將來，心裏充滿希望，充滿着光和熱。

「我就不要抽烟，你看那個鴉片鬼死得多可憐呀！」

「我媽說我的爸爸是抽大烟的，所以她很恨爸爸，但爸却給日本鬼子帶走了，他現在在什麼地方，我們誰也不知道。我很小的時候，媽說爸到了一個很遠很遠的地方去，沒有那麼快回來，但有時我却看到媽媽對着爸爸的一張相片流眼淚，我問她為什麼要哭，她趕快用衣角抹乾淚水，裝着笑臉對我說沒什麼，叫我不要管她的事，叫我到外面去玩。．．．．．」

「我討厭我爸愛賭錢，今晚他又去那間咖啡店裏賭錢啦，吃晚飯時，媽還呢呢喃喃地埋怨着爸，說他不知日夜，自己能做多少錢，却整天去賭，又要熬夜。．．．．．我媽為

了爸愛賭錢，會吵過不知幾回咀，打過幾回架了。我真駭怕他們吵咀打架，爸是那樣兇狠，拿着什麼就扔，媽是那麼軟弱，她只是罵，只是哭，．．．．．」

他們說到這裏，時間已經是晚上十點半鐘啦，大公司浸沉在膠林的黑海裏。人們多已睡去，他們兩個小伙伴却還談着話，隔壁房的鴉片烟鬼，也在使勁地抽烟，抽完烟，精神飽滿地談着笑，談着女人的肥瘦．．．．．有時小孩子睡醒過來，要吃奶吧，便呱呱地哭起來，但過了一會又平復了下去。

「我們雖然貧困，但林老師說，「人窮志不窮」，一個人窮沒有什麼，但一定要有志氣，有志氣就有作爲，我們要向偉人學習，學習他們不屈不撓的奮鬥精神，我們不要讓別人永遠看不起。」

「是呀，我們不能永遠給別人看輕！」

壁上的鐘噹噹地敲了十一下。那隻捕捉老鼠的老花貓，忽然咪嗚咪嗚地叫了幾聲，我們的瘦和胖的小朋友，却也有些迷迷糊糊的樣子，。

「我要睡啦！」胖的說。

「我也要睡啦！」瘦的說。

「我們明晚再談！」

明晚他們又談什麼呢？

七〇年五月卅日。

悼殉情者——余民冬

自殺就像這清早瀰漫於林間山坳的一層白霧，每天翻閱報紙，這白霧總是像個討人之厭的精靈，飄現在你的肉眼裏，我不知你的感覺怎樣，而我却深感這白霧是越來越多，也越來越濃重了。濃重得叫人心靈上也被滲入了一股沉悶和窒息的霧氣。

其實這白霧般的自殺事件已是司空見慣的，也該沒有多大的新聞價值了罷，但奇怪的是我國的一些報紙却偏要大字標題來刊登這類新聞，好像不這樣做報紙便沒有了廣大讀者似的。

但在這裏我要說分明的是自殺的種類；古代中國偉大的詩人屈原的自沉汨羅江，成為歷史上愛國者的大悲劇，是值得後人同情和哀婉的；近代日本小說家三島由紀夫的剖腹自殺，雖其動機是缺乏人性光輝而令人唾棄與譴責，但却教世人看清了軍國主義的醜陋面目；新加坡寫過戲劇也搞過話劇的宋人，自盡後留下遺書，也控訴了這社會的殘酷和不平的一面；至於曾因抗議美國介入南北越戰爭而淋油自焚的僧侶和佛教信徒的壯烈犧牲，更是令人同情，憤慨和感動不已了。

像上述的這類自殺事件，是具有社會現實的意義和價值的。報紙不用大字標題來刊登，那可是一種錯誤和失責。然而，我說的那種像白霧般的自殺事件，却是為愛途失意而自找生命的。

每當我翻看報紙，看到那一層白霧的時候，我總會想起為情自盡的青年余民冬。記得余民冬投繯自殺後，報章也會

以大字標題刊登這則自殺新聞。負責撰寫這新聞的記者或通訊員也盡力獲取了余民冬生前所遺留的一些纏綿悱惻，悽豔哀婉的文字，相信世間定有不少癡情人也爲余民冬掬一把同情淚的。

我想到余民冬，却不是因爲他的爲情自殺有什麼值得大書特寫的地方，只是到目前爲止，我的朋友或同志中殉情的也只有余民冬一個。我雖在一個集會裏和余民冬見過一面，却沒有深談，因此也難得知他的生活實況，至於他的家庭背景，生平事跡以及他的思想意識的內心世界，我更是茫然無知的。但 H K 同志在余民冬投繯死後，曾和我談到死者的事情上去，他說余民冬在彼咯區補選，曾爲黨出過不少的力，同時還是一個小組的重要負責人。平日談笑風生，工作態度認真，是個肯求上進和胸懷大志的青年。余民冬死前還是星加坡某海軍學院的一名學生，沒想到渡假還鄉時却突然萌生死念；H K 還說他從星洲買了一串項鍊要贈予年未及笄的女友，但這位女友早已情變，她不但接受惠贈，且連余民冬這癡情男友的面也不肯見，在羞愧悔恨的情緒交集中，余民冬便出此下策。當時 H K 要我爲余民冬寫悼念文字；我若責備民冬的愚傻，在良心上又有點過不去，其實民冬的遺書也認了自殺是大傻瓜；我若惋惜他的才幹和抱負，但他的生命却還不會發過光彩。我只能說民冬當時如果拿這句話來安慰自己：天涯何處無芳草？他是可以脫離死亡的情關的。

寫到這裏，便想起英國文豪查里士廸更斯的「雙城記」裏的一個青年人物叫悉特尼卡爾登的，他深戀着一名嬌美的女子，後來却捲入了三角戀愛的漩渦裏，其實那女子也深愛悉特尼卡爾登的，但他却不願他的朋友達南承受愛情失意的痛苦與折磨，他把幸福和快樂交給了朋友，而自己却默默地舐着心靈的創痕、寂寞和悲痛毅然投身於革命的洪流裏，最

後却從容無懼的坐上囚車讓斷頭台斬去了他即發光的生命。雖然悉特尼卡爾登與婚姻無緣，但他却獲得他曾愛過的女人以及她的丈夫對他由衷的敬仰，讚美和懷念。這也就是別人所說的：「人雖死了，精神還活着。」

民冬死了，就像陽光下的白霧一般消逝無蹤，他的精神是否依然活生別人的心中，我不得而知了。我想這眼前的林間山坳中，明晨也還是有瀰漫的白霧的，却願這層白霧不再在白紙黑字中出現了！

寫于一九七三年。



我又何必嫌它舊

六九年十月的一天，一位教我駕車的朋友替我找到了一部英國出品的二手柴油車，出價是三千元，結果以二千八百元成交。我那時對汽車是門外漢，條件好壞自是懵然無知。只是朋友出的主意，說這種英國柴油車經久耐用，而且也很省油，我便毫不考慮的把它買下來了。

也許祖先有靈，這趟做了「民意代表」，也順理成章地成了有車之人。雖然車子是陳舊的，自己的窮酸味還重，但每日按車代步，却也免了不少候車和擠車之苦。

我有了它以後，開始時也確有過一陣子的樂趣。我對它可說是愛護有加，每天都像侍候老爺那般的關照着，看它染上塵埃便給它洗抹，看它渴了便給它倒水，看它沒有燃料便給它加上，連輪子上的污垢也給它洗得一乾二淨。一心擔憂着它勞累過度，而弄壞了它的身子。我的幾個頑皮透頂的孩子，也樂得吱吱喳喳的，小的孩子對他的頑皮哥哥說：「不要弄傷爸爸的車子呀，他要載我們去遊公園……」

說實在，載孩子和太太兜風或看電影的時間少，為服務而奔馳的時間多，沒有這部「老爺車」外頭的事務是真難應付得了的。日子久了，連小冬瓜他們也看清楚了，原來爸爸買車子是另有目的的。而不是為了他們所喜歡的兜風和遊公園啦。

孩子們對它漸漸冷漠下來，有一天我命令那個「大頑皮」拿一塊抹布來給我揩抹它身上的水滴，他却表現慢吞吞的態度，若不是懼怕我的怒顏喝斥，恐怕還不會把抹布取來呢。而我這個主人呢，對它也開始失去了原先那種的樂趣。

第一個煩惱來了。有一天，我把它駕到一間 B P 服務站

添油，服務生替它檢查「引擎油」時，發現少了兩個「拜」，我真有點驚愕起來——怎麼才駕不到百哩路，它竟然喫去了兩「拜」黑油啊！稍後我驅它爬上一個我回家時必上的山坡，經常我用第三號「聯動機」它還能順利爬達山頂，那一天它却變得有氣沒力，逼得我改用二號「聯動機」。第二日，我把它駕到一間汽車修理廠，一個稔熟的「火民」對我說它的「活塞子」鬆啦，它不但大喫黑油，而且還缺乏發力，最好趁早留下給它來一個「大整」。

結果只好唯唯諾諾，聽從火民的勸告，那知一個大整却花去了五百元左右。幸好車廠可以賒賬，讓我慢慢清還。

「大整」過後，它的性能已非昔比，輕踩油門，衝力可見；爬山越嶺，若馳平坦。它可真是脫穎而出的，連屁股常拖曳着的一條濃黑的烟帶也消逝了，給我增光不少，因為跟在它後面的車子和主人，越過前路時還要回頭拋給我一個難看的臉色的情景也不再有了。

那知我正以為可以擺脫煩惱時，第二個苦惱却又接踵而來了——

那是個大雨滂沱的季節，我在迷迷濛濛的路上驅它前行，雨水却打從它的風鏡縫隙間以及踏板底下，源源不斷地躍進，到達家門時，它竟變成一隻大水缸。我先用一個牛奶罐把它腹中的積水，一罐又一罐地倒在一隻四加侖的膠桶裏，然後又用乾抹布把剩餘的水吸乾，可憐的傢伙，足足給我攪回兩大膠桶的污水，當然我那天穿着的鞋襪也給浸濕了。

它可真不爭氣，舊賬未清，又給我添上新賬一筆。換了前後左右的六個風鏡的圍帶和燒焊踏板底下的孔洞，一共去了十五隻「紅老虎」。

然而，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第三個大苦惱又降臨啦。但這次的煩惱我却不能怪它，要怪也只能怪老天，不是一九

七一年年初那場大水災，我的「老爺」它可不會變得那麼身殘體弱的。

記得那次老天哭喪着臉，一直落了七天七夜的雨後，還是黑雲密佈的，就在落雨的第七天早上，我接到一個從N城打來的電話，說那裏的低窪地帶已成一片汪洋。我放下了膠園的事務，駕着「老爺」一路「披風戴雨」的奔馳，趕到N城的時候，那條南下北上的交通要衝也被洪水淹沒了。水勢來得速度驚人，我想掉轉頭把「老爺」駕到另一處停泊，但後路也給洪流切斷了，我不顧一切，腳踩油門希望它能脫離洪流的淹浸，然而一切皆枉然，「老爺」這時停了火，跑不動了。我只好忍心棄它而逃。．．．．．

我涉水走到災區，居民驚惶失色的疏散着，我參與了扶老攜幼的工作，這是我生平第一次；而像這樣的洪水浸淹也是第一回見到。

幸好洪水來得快也去得快。我回來找「老爺」，它只被洪水冲到馬路的另一邊斜斜的靠在一個石墊左側，一身沾滿着濁水和污泥——這情景是怪可憐啊！

它被車廠拖去大洗和大修一番，功能可恢復了，性能却比以前差得多。若算這次修整的開資，差不多是以上兩次的總和。但和災區人民所遭遇的損失來比，我還算是幸運的。

我和這「老爺」在一起的時間可也四年多了。在那些歲月中，除了以上的幾回大苦惱外，當然還有許多它帶來給我的小麻煩。但回想過去，從南到北，大城市，小村鎮都有過它的輪跡；而到現在它還必須奔馳於那些非它所願的路途，這還不是爲了我自己？．．．．．

唉，它既不嫌我「酸」，我又何必嫌它「舊」？

于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九日

記憶深沉

——追憶 P 君

九月十九日我在沉香道一個朋友的家裏午睡，S君神色緊張的跑來找我，他說：「P君死了！是遇車禍受重傷死的。」

我們匆匆忙忙的跑到羅伯路去見P君的父母親，他們滿臉悽楚地說：「紹平的事你們知道嗎？」

我真有點不相信，P君那麼有才智，那麼年輕，又有那麼的一副好心腸，怎會死得那麼早呢？

「他現在在什麼地方？」我問。

「在芙蓉中央醫院，下午三點鐘運回鵝城會館治喪。」老先生啃着破碎的一顆心說。

當天下午三時至翌日下午二時，到P君靈前誌哀的朋友很多，有的在哭泣P君的平易近人，有些嘆息其年輕有為。

廿日下午二時，山城風雨沉沉，逼得延遲出殯的時間，到了下午四時依然雨落不停，送P君的最後一程，便在淒風苦雨中結束了。

我認識P君是在星洲雲南園唸書的時候，我入學那年，他正好是畢業年，他雖唸的是經濟，但在文學方面，却有很深的素養。因此，我們見面時什麼都可以拉來談談的。

六一年的下學期，我因經濟困難，便打算搬去學校附近的菜園屋寄宿，校裏貧窮的學生很多，那些菜園屋都有「客滿」之虞，幸有P君的幫忙，他介紹我和他的一位同學住在一起。那時，我的午餐和晚餐就在P君位宿的地方解決，每

月平均只吃到二十元左右，比起在校中的開膳，自然是節省多多了。

六二年開學時，P君已離開學校，在吉隆坡一間工廠任職，我便很少見到他了。但我却替他高興，因為他一畢業就有了職業。

在同年的下學期，我病倒在校中，稍後請假回家休養。誰知這一個「休養」却拖了兩年多，它使我的積蓄化為烏有，它使我的父母提心吊膽，它使我葬送了那滿懷信心的學業前程。

在那些貧病交迫的日子中，P君怕我心灰意冷，有一天，我們見面了，他關心地問：「你的身體好些嗎？」

「好了一點，却還常常鬧頭暈。」我說。

「我看，」他說，「你目前最好什麼也不要管，一心把身體搞好它，明年你可以回到南大去繼續你未完的學業。」

「不瞞你說，」我說，「這些日子我花了很多錢去醫病，明年要返校上課，恐怕很難如願呢。」

「在經濟上，我願意給你幫忙，這個你儘管放心。」他懇切地說。

我感激P君的摯情。又過了一年，我的身體仍沒有恢復健康，因此我沒有申請復學。P君以為我只因為經濟問題而放棄學業，他勸我再三，到他真正明白我的苦衷之後，我彷彿聽到他的心在為我低低地嘆息。

最近我出版的一個散文集，是P君的鼓勵，給我經濟上的幫忙，我才有勇氣把它出版的。

八月十四日接到P君的信，信中說：

自從接到你七月初旬的信後，獲悉你需款以取出新著，我即於當天的禮拜日帶了款回英，等S君來見，可惜S君沒來。我只得將款項帶來吉隆坡換了一張華聯銀行的支票寄

給你．．．．．。」

同月廿八日 P 君 又來信，信說：

「謝謝你贈送給我們題字的新著，我與內人用了整個禮拜的傍晚，細心地欣賞着它，它不但引起了我們倆的共鳴，也帶領着我們進入了你內心的世界。我們珍惜着你這份最珍貴的禮物。」

「書既得以發行，則一切困難已克服了，這正是我所期望的，待你需款時請速通知我好了。」

這個禮拜日我們回美，倘你有空，請到宅下坐談，我們會在禮拜六晚回家，禮拜日早上在家等着你光臨！」

想不到在那個禮拜天和 P 君見面後，就再也見不到他那有點肥胖，却常帶着微笑的臉龐了。

生死有時，這原是不可避免的事。P 君雖非什麼英雄豪傑，但却是一個肯求上進，肯助人的好青年。P 君死了，這罪惡多多的世界，又少了一個好人了，怎不教人痛心呢？

P 君生時，我對他的記憶很淡薄；P 君死後，我對他卻記憶深沉了。

寫于六六年十月十四日。

寄燕野

今天是一九七二年接近尾聲的日子，晨光和暖的照射到這遼濶而陰深的橡林裏，堅強刻苦的工人早已樹過樹地揮動着刀子，幹着活；而我却駕了自己的一部「老爺車子」到寧宜去買菜。寧宜是波德申縣屬的一個小市鎮，在那裏常買到新鮮的龍蝦。而我也總是在這一段清晨的時刻裏到那間熟悉的茶室向主人要我訂閱的報紙，你知道一個住在橡林裏而又讀了些書的人，日常生活中的第一件要事便是閱讀報紙了。因此，我能讀到你在「通道」上發表的「花城記」也不算是偶然的事。

花城——芙蓉，你對她却有着那樣深的懷念，你說她恬靜美麗，我是十分同意的。散文作家苗芒也曾為她寫了誦讚的篇章；而詩人米軍也曾寫過一篇使人難忘的「芙蓉記」。你的「花城記」主要還是感懷過往的一段日子，那日子大家雖然都有着生活的憂愁和痛苦，但却是充滿詩的芬芳，美麗的夢幻。而你平淡的筆觸，却教我勾起無限的回憶。

我承認在文藝的行列中我已是一個落伍者，但我感到欣喜的是我們的文藝園圃裏，並不因此而變得荒蕪和寂寞。也正如你說的「舊的作者拋下了筆，而年青的新的一批接力而上……時代的潮流本也這樣，那些缺乏幹勁和信心的必然會被淘汰掉。但我也不是一個自甘落伍者，多少個靜夜裏，當我讀着一些舊文友的書信和作品，像星洲的賀天、柔佛的夢平就教我心田裏萌生仰慕和欽佩，這時，我真想忘掉一切的俗念：生活的數字，家庭的重負，社會的應酬……把思想和感情化做一道銀亮的溪澗，灌溉、綠化文藝的園圃，然後與新朋舊友同慶綠苑的豐收！

但現實和理想往往是相距一萬八千哩的。當我握筆凝思，佇盼文藝女神翩然降臨的時刻，許多擾人心緒的幽靈却像滿天神佛的飄現在眼前，我的嘗試又告失敗了。我懊喪地扔下禿筆，睡幾個小時的覺，保存一點兒精力，去應付翌日繁忙的事務吧！

自從投身社會改革工作後，微幸獲得一份短期的俸祿，但所付出的精神與時間也是巨大的。你所看到的花城是越來越美麗、繁榮了，而事實民間的需求、苦痛和願望却也隨日而俱增。在這篇短文中來向你說教，自然是大煞風景了。但在一個尚有一點良知的社會工作者，聆聽或看到民間的許多痛苦和不幸後，連自己在物質生活中所獲得的一點兒快樂，也給精神的煩擾和挫折掩蓋了。因此，在我的生活中，還是哀愁多過歡樂的。

就以我蟄居的橡林來作比列吧，我是多麼願意看到工人的孩子都能穿着整潔的衣服，精神飽滿的背着書包去上學呀！但大多數的工人的孩子卻沒有這份福氣，他們早就扔了書包，在橡林裏像長者那樣幹着活，也像褓姆一般在公司厝裏看顧年幼的弟妹們。橡林的晨光和夕照，只讓有閒和有錢的人兒沾潤着。但也有人認為社會本是一個不公平的結構，讓有才幹的人分享更多更好的財富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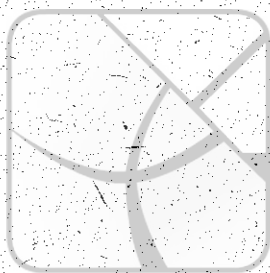
六、七年來，這種種矛盾的因素造成我無法從容落筆。這也說明了在這一大段的時間裏，我的寫作生活是一片空白的原因。

你也知道的，在過去我會有過一段積極的寫作生活，但我的作品軟弱無力，且帶有個人的濃重的憂鬱感。這對改善社會不良現象是無濟于事的。因此我廢然擲筆而轉入社會改革工作運動的行列裏。但我在這方面的努力也開始感到悲哀和憂慮了，在我生活的環境中，我看到社會的不良現象不但

沒有改變，而且更變本加厲了。這也許是我個人缺乏信心和猶疑的性格所產生的一種結果吧。過份的憂慮却反而阻礙了我的寫作和社會工作方面的進步。

你在「花城記」裏引述那漸漸被人遺忘的「破落的茶亭」，你的用心我是極為感激的。可幸的是，我到現在還沒有被你遺忘掉。

在寫此文的當兒，我接到你的年卡和文札，更使我興奮和感激。你問我在新的一年裏有何計劃和打算，我想爲了填補過去在文藝園地裏的一段空白，我將振作精神，抖落多年來困擾着我的一切憂慮、哀愁和痛苦的思緒，再繼續寫作。



七二年歲暮。



小鎮上

從S城到我這裏約有十五哩，在這一段不長不短的路程上，有着三個小鎮，而這三個小鎮都落在廣濶的暗綠膠林中，這條十多哩長的公路，彷彿是膠林的咽喉，小鎮喝着乳白的膠液，經久而不知厭！

我現在生活的地方正是這公路上最後的一個小鎮。在這裏，我經過了四個年頭了，就憑着這點感情吧，心頭有許多話要說，但我該說些什麼呢？

每天都似乎一樣，像一池不動的水。早上大家都到膠林工作了，小鎮一片寂靜。偶而有一兩輛的士或巴士經過，汽笛聲才把咖啡店中的老闆那雙渴睡的眼睛打開，看一看報紙到了沒有，還有麵包，以及一箱冰塊呢？此刻你假如站在馬路上方看那白鋅爲頂的制膠廠，或烟膠房，那裏冒着白色的烟煤，稍後即和林梢的薄霧揉合在一起……下午割膠工人回來了，小鎮也熱鬧起來了。雜貨舖裏，有人買菜買油，買鹽買米……咖啡店中，有人看報喝茶、聊天打麻將……到了夜間，小鎮又回復了靜默狀態。只有咖啡店中打麻將的人還斷續地在嘩拍聲中，罵着粗話，或講着令人發笑的故事……而咖啡店的老闆就得陪着顧客打牌，常常是打通宵的。到翌日早上，顧客少了，咖啡店的老闆便打起瞌睡來了。

但逢到落雨天，小鎮的早上就不是這樣冷清了。雨天，割膠人不能出門去工作，有些乘早到鎮上來買點東西，有些悶得發慌，便到鎮上來散散心兒。

每日，我總按時到這小鎮上來一回。

有時來了一封掛號信，或是寄信到遠地去，我便到鎮上

的郵局來見那位郵局長。早上寄信的人少，郵局長趁着空閒在閱讀報紙，看我來了，便放下手中的報紙，辦完了我的事，便也和我談上幾分鐘話。記得在十年以前，我在S城一間中學唸初中時，曾讀過一本世界短篇小說選，裏頭有一篇小說，題目和作者現在一時却記不起來了，但我沒有忘記那篇小說的內容，它寫的是一個僻鄉裏的郵局長所遇着的一回事——故事敘述一對青年男女，男的因戰事發生而從軍抗敵去了。女的留在鄉下等待情郎有朝一日平安歸來。起初，他們的通信很密，一個星期有三封信往還。但過了兩三年，女的雖然還照常寫着信寄去，但却不知她的情人已經戰死在沙場。因為鄉鎮裏的郵局長知道這回事，而又十分憐憫這位女性的遭遇，因此他把這個秘密一直保持了下去——自己仿着她的男友的字跡，給他作了回信。在她的信中，郵局長了解她確實是一位至情至性的女人。和平後，女的那個美夢還沒有破滅。他說他在那裏找到了一份職位，等到經濟安穩後，一定回鄉娶她，然後一同到城裏去生活。但這好心的郵局長，後來覺悟到自己的作法不對，打算把這個秘密告訴她，但又怕她受不了那樣的打擊，而且自己做過的事，她會不會給予原諒呢？因此，鄉鎮郵局長爲着這件事而感到異常煩惱了。

……這個鎮上的郵局長，雖然不會有過這樣的奇遇，但他却告訴我一些令人開心的事，顯得他是一個相當富於幽默感的男人。他說一般青年男女的信，郵票多貼在信套的封口處，以爲這樣別人才看不到信裏的秘密，其實這樣不止已經把秘密告訴大家一半，而且還增加郵務的麻煩。這裏有不少青年男女這樣做，但給他說了幾回，這毛病就少見了。

頭髮長了，我便去找這鎮上的唯一理髮師。雖然，這裏的年青人都說他理的頭髮趕不上時髦，寧願多花錢到城裏去修飾。但我對他却有另外一番看法。他的理髮技術也許真的

老舊，落伍了些，但他的思想却是走在時代的前頭，他可以同你暢談國際大事，也能够跟你細說眼前切身的問題，他的記憶力強和學識的廣博，都教人十分敬佩。我想，他是我所見過的理髮師中最不平凡的一位了。而我到鎮上來的大半時間，都消磨在咖啡店裏。在那裏我閱讀了當天的報章，一張刊着武俠小說的副刊，總是讓人搶着去看，熱門得很。那些載着驚天動地的新聞的報頁却冷冷地倦伏在桌上，唉，人的靈魂給刀光劍影攝去一大半啦——有人這樣感喟着。

雖說小鎮每天都似乎一樣，像一湖死水。但有時也發生了「談虎色變」的事情。前些日，這鎮上的兩家商店，在更深人靜時，同時給一群強盜械劫去一些用品及現鈔數百元，警局聞訊到來的時刻，幪面人的影子也像夜色在白晝中消逝了去，這鎮上的人在談論着。他們也談及城市某某富商被綁的事件，嘆息這窮地方也有打單搶劫的來搵食了。

我到底說了一些關於這個小鎮的事，但我能說的話却是多麼的平淡無奇，對於小鎮貧困落後的一面，它包含着許多有聲有色，有血有淚的故事，我幾乎沒有談到一點兒，讀者又要怪我這枝禿筆無能啦！

寫于六五年十二月。

蠅 蟻 篇

一九五六年初中畢業時，班上同學組織了旅行團到南馬去觀光，我被選為衛生股長而引以自豪。我們到新加坡後，下榻於X X會館，為方便起見，就在附近的一間餐館裏訂膳，翌日中午，我們參觀峇爺黎巴飛機場及船塢回來，天氣酷熱，同學們都爭着去洗澡，會館只有一個洗澡間，團長吩咐讓給女同學受用，我們這些「泥做的」只得聽命到間餐館去沖涼。那知道我們到餐館那兒沖涼，却見到成群的蒼蠅，像烏豈般附黏着盆碟中的魚肉和菜蔬。有一位同學跑過去驚動了他們，便嗡嗡地飛起來，跟着又回到盆碟中，像魔術師手中的紙紮飛機，飛了出去，旋了一圈又回到手上來。那位同學的家境很好，平生沒有見過那樣多的蒼蠅，一見之下，便高聲叫嚷：「喂，我們的衛生股長，快來觀察這盆碟上的東西吧！」

我正在洗澡間，聽到他的話，便儘快出來看個究竟。這時有很多位同學都圍在那裏看蒼蠅，幾個廚師却在附近冒烟的爐灶旁，揮鏟用刀，看到這班大驚小怪的學生哥，在噤哩咕嚕的，還以為我們在欣賞那盆碟中的菜式哩。

到了吃中餐時，我們飢腸轆轆的一群，正坐在餐館中等候飯菜擺上來。後來我們看見擺上餐桌的魚肉和菜蔬，正是不久前讓青頭黑腹的蒼蠅們光顧過的，大家都不由地打了個寒顫，有的只喝幾口熱氣騰騰的肉湯，吃幾粒肉丸，有的連下箸的勇氣都沒有，便只好花錢到別處找東西吃。但跟我一樣見慣蒼蠅的同學，倒沒有那麼敏感，同時覺得能够在風扇底下吃中飯，是一種實實在在的享受，因此吃得很起勁，還有那些不知「內幕」的女同學，也跟我們一樣吃得津津然，

胃口大開。到傍晚，果然有幾位同學嚷着肚子痛，而我這個不怕蒼蠅的衛生股長却平安無事，但大家說開去了，便催我得負責去跟老板交涉，一時議論紛紛，結果是顧問老師做了主張：明天開始大家到珍珠巴利去吃經濟飯。

現在一看見蒼蠅，我就會想起上述的那回事來。

六三年我生活在雲南園時，霍亂症在馬來亞內地蔓延着，從馬六甲到柔佛，距離雲南園只有三幾十哩，同學們都趕快去打預防針了。說真的，我自己也沒有十年前那麼不怕蒼蠅的厲害了，這恐怕是書讀得愈多就愈愛惜自己的生命的原故吧。但有的同學却是够幽默的，他一邊笑鷄肉往嘴裏送，一邊說着：「喂，同學們不用怕，雲南園的蒼蠅是受過教育的，不會隨便把病菌帶來。」過不久，霍亂症在衛生當局採取有效的制止下，宣告傳播無術了。

此刻蟄居鄉間，屋內又滿飛着蒼蠅。

一連十多天的乾燥後，老天忽然下起雨來。花草樹木獲得甘雨的滋潤，葉兒變得蒼翠，花兒開得鮮艷極了。然而蒼蠅這時也多得出奇。他們鼓着輕盈的翼兒，成羣結隊的向屋裏進攻，然後在廚房裏，廳裏周旋，遇到甜的，香的鹹的。……便一古腦兒的癩集在那裏爭香逐臭。開飯時，他們看見飯菜擺在桌上來，便目中無人地往盆碟上降落，你用手或筷子往上一揮，那簡直是跟他們開玩笑，他們只亂了一陣，跟着又向盤碟上落下，有時甚至飛到頭上，唇邊，使人又氣又惱，心裏頭還覺到一種威脅——怎樣才能殺退他們呢？

好在人類的聰明才智不致于連小小的蒼蠅也無法撲滅，現在世上有一種「蒼蠅餅」，是專門為撲殺蒼蠅而制造的誘物，一塊只賣三五毛錢，買了回來，把它滴上幾滴清水，然後放在地上，它會發出一種似臭不臭，似香不香的氣味，那些只懂得

爭香逐臭的蒼蠅，便一隻一隻地落到蒼蠅餅上，不到半分鐘，便有一兩隻中毒死去。看他中毒時，腳兒不住地顫抖，翼兒也在不停地鼓動着，但卻沒法飛起來，最後發出低微的呻吟，連掙扎的氣力都沒有了。

一塊蒼蠅餅可以用上幾天，到它失掉效能的時候，屋中蒼蠅也乘下寥寥無幾了。這時，心頭的氣惱和威脅也才慢慢消去了。

此外有一種咬人很痛，模樣很小的黑螞蟥，也是令人苦惱的。

老天下了幾天雨，地上吸飽了水份，深居地洞裏的牠們也給陰寒侵擾得沒法安身了，便爬出洞外，然後像條長龍似的邁向屋裏來了。這時牠們正遇着蒼蠅橫屍滿地，便集合力量把一隻一隻的屍體當着食物那般扛着走，我們見骯髒，同時覺得屋裏竟讓這些小動物，橫行霸道起來，有點不像話吧，頓萌殺意——把他們和蒼蠅屍體掃在一堆，然後用火來焚燒，數以千計的小黑螞蟥便同蒼蠅火葬一塊了。

本來螞蟥比較蒼蠅好得一萬倍，因為螞蟥很少造害人群，而蒼蠅才是人類的公敵。現在他們都一樣遭了殺身之禍，你自然會替螞蟥們說不平了。

但殺蒼蠅也吧，殺螞蟥也吧，這下你儘管的殺，過了不久，屋裏又飛舞着蒼蠅，爬行着螞蟥了。這時你會感到殺他們越多，而心頭的威脅也越不能消除，他們彷彿是無處不在，無處不有的呵！

于六三年十月卅一日。

一顆詩人的心

——憶鍾祺

在新加坡政府醫院裏躺了足足一個月，一個戴近視眼鏡，個子瘦小的中年病人，在他出了院又回到醫院裏來檢驗身體的時候，還到我住的病房來探問我，並且還給我帶來一包雞飯，他說病院的食物不大好吃，希望我能接受他的一點小意思，接着又對我談了些安慰和鼓勵的話，使我感到他的心是那麼熱，他的情是那麼的真，我當時的眼淚都快要掉下來了……」

上面這段話是一位住在淡邊山城的青年朋友對我說的，他是一名出色的歌手，在新加坡政府醫院進行治療腦膜炎的時候，曾和上述的中年病人結識。他說的那個戴近視眼鏡、個子瘦小的中年人就是馬華文壇上著名的詩人鍾祺。在鍾祺逝世的噩耗傳來後，淡邊的那位青年歌者對詩人的死曾表示震驚與悲傷。

其實，我對鍾祺的死，又何嘗不是哀傷和嘆息呢？我哀傷，因為我已失去一位真摯的朋友；我嘆息，因為文藝園圃少了一位辛勤的播種者。

我曾企圖抑壓着內心哀傷的感情，想像着詩人鍾祺還活在人間，因此當他逝世時，很多文友都為他寫悼念的詩文，而我却不願意做。曾經多次，在夜深人靜時想到了鍾祺，一個死的事實又勾起我傷痛的一縷思情，拿起筆來想寫點有關他的事，但終於給我強強地遏制着那股激動的情緒，結果沒有寫下片言隻字。

而今天我在整理文件時，又翻到了鍾祺生前寫給我的許多信箋，使我發狂地讀着那些充滿信心和勉勵的語言，然後

又想到淡邊那位歌者對我說過的話，我認為原先的企圖和想像是錯誤的。死是不可避免的事實，鍾祺雖然死了，但他的精神却還活在人們的心中——至少我和淡邊的年輕歌者到今天也還忘不了他的好處。

詩人鍾祺是個樣貌平凡的人，表面看來有點冷冰冰的感覺，誰又想到他是一個有着一顆熾熱的心和談鋒很健的人呢？他有很堅定的信仰和倔強的性格，他最關心的事業只是文藝。他不僅在書中談論着文藝，在見面時也總是談着文藝，可見他生活的中心也是文藝的。稍為了解鍾祺的人，都知道他是個最苦學的人。他最反對釣名沽譽，搞文藝是不計較名利，而在踏踏實實的去為文藝事業而工作，因此他是一個真才實學的詩人。他那堅定的信仰和倔強的性格表現在文學上也是一致的，他尊崇和宣揚現實主義的文藝創作道路，他曾那麼猛烈的抨擊和澈底的分析現代派和意識流（好壞自有評論，我不擬在此批評），可以說在星馬文壇上只有鍾祺才有那樣的氣魄和幹勁。

是人都有缺點的，我不敢說詩人鍾祺沒有缺點。他那倔強的性格，有時却表現得有點近乎固執，他在身懷重病時也不肯聽朋友的勸告，多作調養，那恐怕是他缺點之一。有時他也和朋友在黑暗的冷氣房裏喝喝酒（雖然鍾祺不善飲酒），談談女人，他偶然也提起過一段愛情的傷心往事。但他却不為此而影響他積極的生活與工作。

有關鍾祺的詩文早已有了定評，我不想在此作介紹和評述了。

只是我一想到鍾祺，就自然會想到自己在星洲生活過的一段不長不短的日子，也想到了鍾祺在那個時候給我的關懷和鼓勵。我在獲病返鄉療養的痛苦的一年中，鍾祺差不多每個星期都寄信給我，有的信只有幾個字，有的信却是密密麻

麻的長達兩三張紙，他還不時寄上一些星洲出版的書刊，其實，我在那時連看書的心神都沒有了，但心裏頭却感到無上的喜悅和快慰。在茫茫人海中，讓我認識了一顆心——一顆詩人的心。

鍾祺在那時還寫了一首短詩寄我，詩句是：

持着一顆熾熱的心——

你，從膠林越進這色彩繽紛的城市。

像持着奧林匹克的聖火，

帶來古希臘昔日的光榮！

然而，心被沉於北極的冰山下，

火被滅於撒哈拉沙漠中。

呵，今夜，膠林裏那支微弱的燭光，

是否還燃着一個倔强的希望？

——寄傑倫

六四、三、十七。

我却活了下來。後來我把興趣轉向社會工作方面，但詩人鍾祺寫信給我時，總還是談着文藝的事，也勸我關心文藝，叫我不要放棄她。還寄來申請入「新社」的表格，介紹我入社。

然而，詩人鍾祺不久遂與世永別了。他是想活得更長的日子，因為他還有許多有意義的工作要做。記得在他死前的一個月，我曾南下星洲，到他那平民屋的住宅去探候，他還說身體恢復健康後，要到馬來亞走走，可能再上金馬崙高原，去看一看「紅冬冬的臉龐，羞答答的模樣」的賣菜姑娘（註）以調劑一下身心，也可吸取詩的靈感！

現實也真殘酷，連詩人的這一點心意也給奪去了。

註：按鍾祺寫過一首金馬崙賣菜姑娘的詩，節奏很美。此詩收在詩集「英雄頌」中。

憶 泡 蒂

每當我沉靜下來，翻着櫥裏和案頭的文藝書籍，抑或拿起筆想寫點甚東西的時候，我的腦海裏總會不期然地浮現出一個人的影子；他——

長耳大臉，碩壯的身體。

這人是誰？他就是我的同學：黃如石。

如石喜愛文學，和我同系。他會寫詩，寫小說，也會寫散文，寫文藝評論。在文學體裁的表現上，他是多才多藝的。他的筆名很多，比較多人知道的是「泡蒂」。

曾幾何時，只因貧和病迫得我提早離開了那遍是綠葉黃花的學園——雲南園。之後我們便難得一見。不久泡蒂完成了學程，跟着在南島的一間中學裏當臨時教師。而我却只能在夢寐中去觸摸那頂令人歡欣也令人苦悶的「方帽子」。現實的洪流把我沖得飄來浮去，後來才在一個寂寥的膠林找着落足的地方。

雖然我和泡蒂人各一方，但却時常有書信往來，彼此的飲食起居，還能在信件裏得知一二。從泡蒂的信裏，我知道他畢業後的情況並不好過，原因是職業沒有確定。

稍後，我接到泡蒂的一封信，信中說他會在短期內結婚。他說職業雖沒有着落，但他沒有要求太高，簡易的生活，相信結婚還是可以的。我知道泡蒂是個愛情專一的青年，他的對象是一個格子很小却也酷愛文學和寫作的女孩子，我也知道他們的戀愛已有好多年的歷史。我於是深深地為他們祝福，雖然我為俗務羈絆並沒有能够參加他們的婚禮。

在這期間泡蒂的第一本小說集：「第三個希望」出版了。我答應要幫忙他賣這本書，但我到現在還深感到對不起死

去的朋友的是：一百本第三個希望，寄放在一個朋友那裏售賣，這件事到今天也沒有交代。

泡蒂接着還打算出版一個詩集：「火的得意」，原意要交給青春出版社出版（是自費的），屢次寫信來叫我找一個適當的印刷館把詩集付梓。我也急得寄函給吉隆坡的朋友，囑朋友打聽那邊的印費。後來我把那邊的印費告訴泡蒂，也把吉隆坡那位朋友的地址寫在信上，叫他直接和那位朋友聯絡，因為那朋友可以替他做校對的工作。

但不幸得很，我在一個月後接到星加坡鐘祺兄的信，才知道泡蒂患了鼻疾，經過院方檢查，証實所患的是癌症。信中還說泡蒂擬到香港或中國去醫病。我讀到這個壞消息後，當時整個人都似乎呆住了。跟着我寫信給泡蒂叫他不要太過悲傷，並說能及早醫治，癌症也是可以治愈的。

泡蒂也似乎了解他的病是不能拖延時間的。在他回信給我的時候，他已經到了香港。

他說他住在香港一個文友的家裏，每日只看點當地的報紙。感觸是有的，只是沒心情把它書之紙上。他還說，這次到香港醫病沒帶着多大的希望，只不過想在這世上多活幾年，好多做點有意義的事。

他又說香港的醫師檢驗後，証實患的是鼻咽癌。先要把嘴裏的牙齒一根根地拔去，然後才進行電療，這樣可以一勞永逸。

他還幽默地說：如果還有命回到星加坡，可能會有「香港遊踪」之類的散文創作也不定。記得在他求學時期，有一個假期，他到馬來西亞來找我玩，在芙蓉，吉隆坡，巴生等地玩了十天，回去後，他便寫了「十日遊踪」的散文，用「停雲」的筆名在星洲日報星雲副刊連載。我常在信中向他提起他那十篇旅遊文章，因我覺得它很有散文的韻味。

接到泡蒂從香港寄來的第一封信，我當時立即給他回信，信中盡是一些鼓舞的話。在一個月後我又寫信到香港問候他的病況，但一直沒有他的回音。

不久後的一日，我在星馬的報章上突然看到一則哀悼泡蒂的輓聯，才知道泡蒂病逝在星加坡。至於泡蒂在香港醫治多少天，又怎樣回到星加坡才死去的實情，我是不曉得的。

啊，人已經死了，還有什麼好說呢？知道與否也並不重要了。

但回憶起我們把臂同遊、剪燭西窗的日子來，總覺得在這個多苦多難的世間，我已少去了一個真正的朋友。

「長耳大臉，碩壯的身體，泡蒂至少可以活到八十歲。」在雲南園的日子裏，有一天我笑着對一個同學那樣說。

「我想人應該問是否活得充實，而不在乎生命的長短。」泡蒂很認真地說着，於是大家都沉默下來。

泡蒂的談話經常總帶着幾分調侃和譏嘲，很少人能夠聽到他那樣認真的說話。

泡蒂的看法是對的。他的一生雖然短促，但也不能說不充實了。但一個才華橫溢的文藝工作者，就這樣地永離塵世，對於馬華文壇，確實是一個大的損失。

最近聽說泡蒂的「火的得意」已經在星加坡出版了，我才鬆了一口氣。聽說這詩集是在泡蒂的遺孀陳女士和幾位文友的努力下出版的。

陳女士在幾個月前也來信給我，談起泡蒂的逝世給她帶來無可彌補的創傷。她要我幫忙出版泡蒂的另一個中篇小說。我收到她的信時，正當為一個「理想」而奔忙不息，我只囑內人回她一信，說一個月後我會寫信給她。

月前我寄出一封長信給陳女士，並希望她把泡蒂的中篇小說所需的印費告訴我，我當盡力協助她完成這個意願，可

是到今天我還沒有陳女士的回音。

作為泡蒂的朋友，我當然願意他的作品長留人間，精神永遠活在人們的心上。

六九年八月廿日追記。



熱騰騰的街

人，你來我往；車，川流不息，太陽在藍空裏放射着無比的熱。於是，車、人、太陽的威熱，形成了熱騰騰的街，熱騰騰的街。

我和石走在熱騰騰的街上，懷着一個希望。

爲了一個愛好，我們創辦了一個社。

爲了對工作有一份表現，我們出版了幾冊文集。

而今，是第五次了，我們又定下出版一個文集的計劃。但計劃沒有人事和金錢的維持，就像埋在土裏的一粒種子，沒有陽光和雨水的孕育一樣，它是沒有可能誕生的。

在熱騰騰的街上走着，我們走進了一個很具規模的書店。

我們道明了來意。

「哦，對不起，分行不登廣告．．．．．。」

「．．．．．。」

退了出去，我們又走過熱騰騰的街，走進一家商店。

「呵！對不起，經理出去了，請你們下星期再來．．．．．。」

「謝謝。」

這裏留下一個再來的希望，我們又走到熱騰騰的街上了。

汗是流着的，口是乾渴了。

熱騰騰的街，是人，是車，是太陽的威熱。

「喝杯水再走吧！」

「我不反對。」

肚子餓了的時候，唯有食物可以使它安定；口乾了的時

候，只有水才可以使它最適意。

我們又走過熱騰騰的街，走進另一個商舖。

「X經理。」

「哦，請坐請坐。」

我們表明了來意。

「哦，這個．．．．．這個，就難說，因為我們現在已經超過了登廣告的預算。」

「我認識X X先生，他曾經表示可以幫這個忙．．．」

「你和X X先生認識麼？這樣．．．．．這樣，等我和他商量過後，才答覆你們吧。」

「謝謝X經理。」

這裏留下一個等待的希望，我們又走到熱騰騰的街上。
天空沒有雲，雨却落到廣濶的心原上．．．．．

噹噹音濤聲

天空露着一彎斜月，還有幾顆閃着清輝的星星。這時候，天色一片昏暗，山頭籠罩着白霧結成的網．．．．．。

聽呀！那兒傳來無比威力的音响？

噹！噹！噹．．．．．

一聲，兩聲，三聲．．．．．

這原本是極其單純的聲音，但聚合了無數的音的單位，便構成一般綿綿不絕的音濤。她彷彿要衝破昏暗的閘門，也把白霧結成的網兒撕成碎片，然後化着花樹草木的甘霖。

就是那股有力的音濤，把割膠的人兒從夢中喚醒。他們雖還睡意正濃，一想到生活和工作，什麼睡意也沒有啦。他們趕快爬起床來，係水、煮飯、洗刷、換衣、帶上膠刀、膠桶，然後到「烏必」報到，遲了恐怕不被接受。

我來這裏工作快要三年了，但我却不必服從那股音濤的命令，我本可以睡得遲一些。但不知怎樣地，每當鐘聲噹噹敲響的時刻，我總是會醒過來的，醒來後，我就再也睡不着。

在這時刻裏，既不能睡，到底要做些什麼呢？乾思苦索，想得太多太遠，不但與實際無補，反而增加心靈的煩悶。

於是我便漸漸養成早讀的習慣。經過幾小時的休息後，腦袋自然比白晝清醒得多，這時翻開自己所喜愛的書本，一句句，一行行的看下去，竟不知時間的消逝，待放下書本時，一輪紅日已經探首出林梢。

在大自然的景物都恢復其本來面貌時，我又得面對生活和工作的問題了。在這些年裏，我只覺得晨鐘高鳴後的一個時辰，是我最珍貴的。因為這時刻令我精神飽滿，心靈充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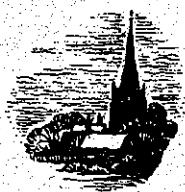
地承受智者靈慧的恩澤。

呵，有力的音濤，可愛的晨鐘，我不怨妳在孤星冷月的
時辰裏把我催醒，反而要感謝妳替我安排這麼一個讀書寫字
的時刻。

膠林有了妳，膠工才不會擔憂睡錯覺，學校有了妳，學
生才不會忘記上第一節課，廟院有了妳，信徒才不會錯過膜
拜和禱告的時間．．．．．。

妳的任務在使人們生活保持秩序和紀律，妳從不忘懷催
促或提醒人們：現實生活的前面，須要集中精神和力量！

于六九年九月七日



心

如此的深夜裏，發電機的卜卜聲已消逝，愛尋夢的人也已沉睡了；我再也聽不到人的聲響，伴我的是一盞斷了燈罩的土油燈，昏黃的燈光，比電火更使人厭倦，四肢也覺得乏力了，但是心呀，你却為何不願休息？

你真是那樣狠狠的麼？你折磨我的肉體，你儘消耗着我有限的精力，然而，你此刻不願歇一歇，歇一歇呵。

窗外是一個什麼樣的世界？漆黑一團。犬的叫聲，貓頭鷹的叫聲，蟲的哀鳴聲……我的聽覺也已沉重了，你還要我再為這些而煩惱麼？

今天，一個偶然的機會，在一道陰溝裏，我見到了一片浮葉，她救了一隻不知名的螞蟥。

心呵，你不也會願為那樣的一片浮葉，划着舟兒，把生靈，即使是一隻無意中跌入暗河裏的蚱蜢吧，載到那光明和順適的，足以生存的地方麼？

然而，你不但沒有那一片葉兒的運氣，却在逆流裏折了一支槳兒。心呀，你的木舟已變得瘡孔斑斑地，躺在污垢的河灘上喘息。

自認聰明的人吃吃地笑你：傻瓜呵，真沒出息。

心呵，你受了折辱，總算長了一智，你開始以另一種方式處世，你是穿了戲裝的演員，你的行動和談吐，不一定是代表你自己了。但你却要讓人了解虛偽的後面還有真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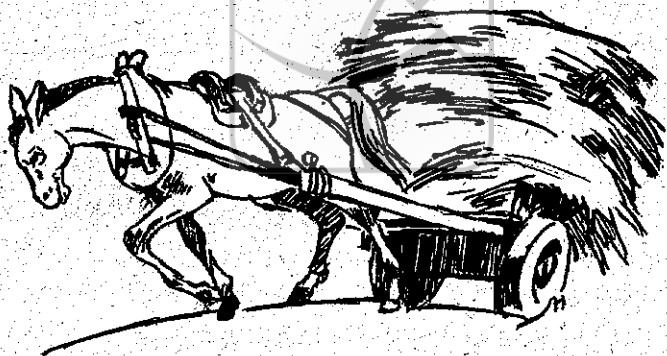
不過，心呵，你却更加倒霉了，虛偽後面的真實是什麼呢？太玄了點，沒有人知道。人家只覺得你是舞台上的小丑，目的不過是博取人們的歡笑，賺幾個銅板餬口而已。

雖然，你受盡了損害和侮辱，但是，心呵，你仍然不願

歇一歇。你折磨我的肉體，消耗我的精力，你到底希望着什麼？

可是前頭有更美好的日子！

于一九六九年十月十二日



生活的代價

在那一片小小的椰林中，流着一道蜿蜒曲折的小河，河水是異常污濁的，但它却培養着無數無數的沙蟲——一種細幼如線兒般的水蟲，聚集和附庸在一起，便成了一團團，一塊塊，軟綿綿的赤褐色的蠕動物體。愛飼魚或對各種供人觀賞的魚類（像甚麼熱帶魚啦，日本魚啦，金魚啦，七彩神仙啦……）有所聞見的人士，對於沙蟲這個名字，相信是不會陌生的，因為沙蟲正是那些被人玩樂和鑑賞的魚兒的珍貴食物哩。

那道彎曲的小河，既是產育沙蟲的溫床，自然它也以沙蟲二字為名。住在附近三頭五哩方圓的人家，誰都知道那片小小的椰林出了一條沙蟲河。人們一談起沙蟲河，就會提到椰林那家的M老伯。

M老伯夫婦倆苦心經營着自己的一小片椰林，生活總還過得去。但孩子漸漸多了，也都慢慢地長大起來了，然而那些婀娜多姿的椰樹却越來越老邁了，產量減少了，椰子的價格因市場滯銷的原故，也每況愈下了。

看來椰林也難維持M老伯一家大小的生活了。有一天，一個年約卅歲的漢子駕着一輛半新舊的甚麼汽車，停在M老伯的屋前，M老伯還以為他是收買椰子的。M老伯說：「先生，我們的椰子還沒有成熟哪，你過些時候來吧！」

可是那位青年却沒有因此而悄然離去，他說：

「老伯，我不是收買椰子的，我是吉隆坡XX魚場老闆，我要向你買一些沙蟲。」

「沙蟲，甚麼沙蟲？」

「老伯，是河裏的沙蟲，我聽說你這兒的河裏的沙蟲很

多，剛才我停在河邊上看一看，真的不少呵。．．．」

M老伯這才想起平日總有一群年紀很小的孩子到那河裏摸東摸西的，他以爲他們是在撈魚兒，也就不十分注意他們了。一聽眼前的年輕老闆說那河裏有沙蟲，雖然這時的M老伯還不懂得沙蟲有什麼用途，不過他畢竟是個聰明人，一知道對方是魚場商人，他要買沙蟲，沙蟲當然是給魚兒吃的。M老伯搭腔說：

「沙蟲怎樣賣呀？」

「價錢很好，一塊錢一斤哪。」

M老伯作夢也沒想到河裏的沙蟲會那麼值錢。但沙蟲是個什麼樣兒，要怎麼捉（他以爲是用手捉的）呢？他竟是沒有一點兒頭緒。

「先生，你自己下河去捉，還是一一」

「假如是我們自己下去撈，一斤只值五角錢，今天我沒叫人來，老伯還是你下去撈的好。我有帶沙蟲罐兒來，你只要把一團團的沙蟲撈進我的罐兒裏，把雜物去掉就行啦！」

經過那位年青魚場老板的指點後，M老伯才曉得小河中那些一團團，一塊塊，軟綿綿的赤褐色的蠕動物體就是沙蟲。

M老伯對沙蟲有了認識，可憐那些孩子再也不能進入他的椰園裏撈沙蟲了。

「M老伯這回可發達啦！」許多人都這麼說。

是真的，M老伯的家庭境況慢慢地好轉了。河裏沙蟲的繁殖率可真強，看它只是彎彎曲曲的，長約一須古哩的小河，可是從上頭撈到下頭，下頭還沒有撈完，上頭又是一團團軟綿綿的沙蟲了。M老伯靠那條小河的收入竟比椰林多出好幾倍。寂寂無聞的小河出了名，遠遠近近的漁店老板都來向M老伯訂購沙蟲了。

時光消逝了。M老伯的那間舊板屋已經拆掉，現在取代它的是一間相當漂亮的洋房。兒子也有的到外國留學去，有的成家立業了。

雖然這樣，但M老伯已跟着老婆的後面，到那永遠沒憂慮的極樂世界去啦。可敬的朋友呵，你知道M老伯夫婦是怎樣死的嗎？

——是患沙蟲毒，手脚破爛地死去的！

今天的人更愛時髦，玩魚的人也似乎愈來愈多了。M老伯夫婦雖然都已作古，但他的大兒子和媳婦却繼續前者撈沙蟲的工作。沙蟲河雖充滿着足以致人死命的毒菌，但是沙蟲可以換米換油，甚至可以換得更多更好的東西，親歷其境的人，明知有危險，但也得幹下去呵！

可是人們只想到那椰林中的小河，給予姓M的一家人帶來的利益，却很少人想及M老伯夫婦倆已付出的代價。

一九六八，七，三。

稿於馬來西亞，武吉峇淡園

晚風

在這園裏的小丘上，有一座褪色的樓宇，它高高地聳立着，像一個不可親近的威武的巨人，雄視那一千餘畝的似雲海般的膠林。工人叫它做紅毛樓，西洋人叫「幫加撈」。它離開工人宿舍有半條石遠，就更顯得它是與衆不同的，或是孤立絕緣的清高了。

不知不覺的，我住在這小山丘上的樓宇裏，已有八個多月了。

在有工作的時候，你不會覺得周遭的環境有多麼的沉靜，只有在恢復自我的時刻裏，才深感到四周除了樹木花草外，連人影也不多一個。靜，對於一個喜歡刺激的人，簡直是一種莫名的苦刑。我不能說自己不喜歡刺激，有時也實在感到蒼涼的意味，尤其當自己想到在另一個地方生活着的親人的時刻。但在大部份的時間裏，我都能抑壓着那種由思念而萌生的感情，對這我已找到疏導的辦法，就是盡量避免想到自己。

俗念摒棄了，心境明朗了，黃昏的小山丘竟也有着幾分詩情畫意。那些每年會開花結果的樹：榴槤樹，紅毛丹樹，蕃石榴樹……把這肅穆的小山丘，化爲生氣勃勃的莊園，至於那些佔據空間不大的什麼胡姬花，黃的白的菊花，玫瑰花，木槿花……却很少獲得我的青睞，只有樓前那株高得有點出奇的針葉松樹，才教我生出幾分敬仰。在落霞滿園，薄暮初降的時刻裏，這高出林梢的小山丘上，有清涼習習的晚風，若是倚立在松樹底下，看小山丘下四周伸延的園林；看緋紅的落照；看天空掠過的鳥雀；耳際有海嘯般的松濤，松樹的葉子看似纖細柔弱，但它們集合成了葉

海，晚風却能教它奏出那樣神妙而矯健的音响呵！

在過去的一些黃昏，卓君拿着一管獵槍，見到靈活異常的大尾鼠，在樹與樹之間蹿跳時，他總愛開槍射殺，他說這小東西狡猾得很，每年到了菓子的季節，這小山丘的紅毛丹，榴槤便遭受牠們的侵害，但是他對斑鳩和青綠的山鴿，也有放槍的興趣，稍後我知道他對這些動物的肉味頗為欣賞。

此刻正又是夕陽斜照的時分，滿園的落霞却教人增添更多的愁緒。晚風這神奇的樂手，竟變成了傳送壞消息的傢伙。我遠看那邊沒有生產的老膠樹，其間灌木叢生，便想到現在暴落的膠價，卓君的顧慮有十分的道理，像目下的行情，誰敢翻種樹膠呢？剛才卓君從城裏回來，說外頭的樹膠商停止向一般膠園收購樹膠了，原因是樹膠沒有出處，棧房已囤滿了樹膠。聽說有一位婦人馱了樹膠到附近的樹膠店去賣錢，因為沒有人收購，她像受了莫大的冤屈般，當街哭了起來。且不要以為這是滑稽可笑的事，假如情勢沒有轉變，凡是靠樹膠生活的人都要遭殃，國家的經濟必然會面臨極大的危機了。

想到這些，什麼詩情和畫意也沒有啦。心頭掠過一陣陣寒風，心已受寒，腦袋沉重，讓我告別晚風，回到那燈光璀璨的樓閣去吧！

一九六七，十一，廿二作。

流水、鼓聲

沙瑪河是一條不見經傳的小河，沒有特色，它逶迤曲折地流過甘榜的田芭，又流向另一個甘榜的田芭。我雖也嚮往那些長江大河，甚且更愛慕汪洋大海，但我生活的地方，有的只是一些淺淺的小河，彎彎的溪澗。而確實我也愛着這些彎彎的溪澗，淺淺的小河，我愛它們的單純，樸實，不像江河海洋那樣的龐雜，那樣的不可親近。

古人說「近水者智」，我覺得這話是個真理。且看彎彎的溪澗，淺淺的小河，它們有時像一片飄蕩的白雲，那樣悠閒，那樣神韻；有時像一隻小雲雀，那樣的輕靈，那樣的神秘；又有時像一個初戀的少女，那樣含蓄，那樣羞澀；但有時又像一個衝動的少男，那樣的固執，那樣的急躁呀！是的，流水給你這些遐思，夢想，但又是多麼的真實——它像在死寂的心湖投下一粒碎石，漾起漣漪，激發靈感的思維呵！

住在首都的日子裏，那位年老的同伴，在傍晚飯後的時間，他總愛在那河邊的道上行一回，而且不止一次地對我說：「這條長河給我的恩惠真大，它可以激動我的思情，每次我走過這裏，看一看那奔動的流水，我的心總有不同的感覺，甚至河畔那些雜草的氣息，也使我的官能感到舒服哩！」

對於河水的讚歌，我想再也沒有比這位朋友有更動人的了。

沙瑪河畔的友人也愛流水的，每次遠客到訪，他總愛帶着朋友去看沙瑪河，站在橋上，聽着橋下沉沉的流水聲，他感情激越地道：「奔潮山莊！」

近年來，我貧病交加，既未能好好地工作，也不能專心讀書，一個人活着遭遇到這種的不幸，難有不心灰意冷的。

然而真正使我能够忘却煩悶的，却是友誼的鼓舞，沙瑪河畔的友人很熱情，很真摯，和他在一起，覺得世間很溫暖，很美麗。

沒有忘記那些個夜晚，我們在橋上的夜話，於是你也該知道我怎樣地愛上了沙瑪河。我們的話也像河水那樣的悠閒，神韻；輕靈，神秘；固執，急躁……呵，它是無羈無束，熱烈狂放的，它是一支美麗的歌曲，是一首純淨的詩呵！

沙瑪河確實是一條極平凡的小河，但它是有生命的，它也不如人們想象的那般寂寞。河裏有人在早浴，村婦在浣衣裳，孩子們把它當作自己的浴盤，黝暗的水牛也愛到河裏洗去一身污穢。是它灌綠了田芭呵，人們才有豐收！

河畔有一座新建的教堂，它是這鄉間最宏偉的建築物，是用了三萬五千塊錢才造成的。

晨昏裏，那圓頂的教堂，發着咚咚的鼓聲，在這幽寂的鄉間的上空迴蕩着，它像白霧，又像薄暮，悠悠地飄過沙瑪河畔，飄過椰林，飄向更遠的山頭……教堂邊有一個放屍亭，亭上有一口裝放屍體的木棺——形狀很別緻，左右兩邊共有四條槓子，棺底平實，棺面是疏朗的木條——它不是人的最後歸宿，却是人的最後一班旅行車。是人都難免要乘搭這班旅行車的，而旅行的祇有一個人，送行者則恐怕不止一個或兩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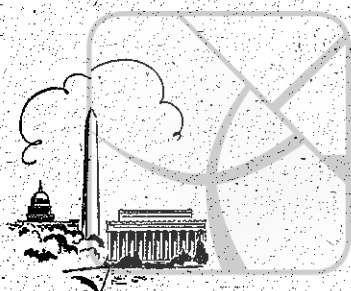
然而，人死了究竟要到那裏？到天堂，抑或下地獄？我想每個人都想知道，而却是沒有誰知道的。

但至聖至賢，為什麼忘掉生死，去追求自己的理想，完成自己的理想？而流水也正是捨晝夜地奔流着，它爲着什麼呢？

因此，我祇愛看輕靈的河水，我怕聽那白霧和薄暮般的

鼓聲！

六五，五，三。夜
于西廖。



明天、我要走快一些

路走遠了，總難免要回頭過來瞧一瞧。我走的路雖是跟着大伙兒前進，但一顆心却是戰戰兢兢的，沒有一刻安寧，即使在慷慨激昂的時刻中，也沒法將所有的顧慮拋之於九霄雲外。

我跟大伙兒走着這路的時刻，總要這麼想：我最終能獲得什麼？我到底爲了什麼要走上這條路呢？

我曾經和你一樣，在低氣壓的環境中生長，並且凭着胸膛裏的一股熱流，在黑暗中尋找光明的指示。但我却不幸掉落在生活的泥潭裏，我爲生活唱着憂鬱的歌。我唱着落葉的橡林，哼着謐靜的芭園，也嘗洩着淚水敘述園林生活的苦樂。

但我漸漸地厭倦了吟唱着的這首歌。也不知是響應了大伙兒的召喚，還是自己不甘寂寞的心在驅逐自己脫離那種悶鬱的生活圈子。曾幾何時，我開始在那燈光照耀的搭台上，激烈地、憤慨地，解釋着、分析着和抨擊着一個個社會問題，有時握緊拳頭，恨不得把頭上黑壓壓的天空一拳打破。聽的人不知有何感覺，假如你也在場，一定以爲我瘋了。說真的，我那厭厭欲睡的形態，慢條斯理的作風，已深刻在你的腦海裏。說實在，我自己也懷疑着自己，過後我再也記不清，自己那張一向緘默的嘴，曾經對那一堆堆的人頭說過什麼話兒？這很矛盾是不是？

我到現在也不想掩飾我這遲疑的性格。我不知道該不該說那樣充滿信心的話，因爲我也不能肯定自己是否走着正確的路向，而那目標遠不可及，就像斜掛空幃的一彎新月。痛苦多難的衆生，幾時才能分享舉世共明月的賞心樂事呢？

在一個窮拙大也被人拉着坐上豪華汽車去劃 X 的日子，那個激動的使我畢生難忘的夜呵，我及伙伴們在歡呼聲中，被狂喜的一群朋友抬着走向不眠的街道上去。

心靈恢復平靜後，我覺得自己和少數的伙伴獲得的成功，是不足以歡奮的。距離目標與理想尚遠，而且這成果也不是我們工作的最後目標。

然而，正當風和日麗的時刻，天空驟然簇擁着黑雲，大地又是一片漆黑。暴風雨來臨了，在漫天風雨中，還夾着聲聲震慄心絃的嘶叫，美麗的景象已被撒旦的魔掌拍碎。

我開始有點懊喪，我為何不在園林裏，像啄木鳥般的唱着、哼着，即使是一首憂悵的歌吧，那歌裏也還有生活的自在呵！

在這場暴風雨中，有的伙伴已失去了工作的信心，有的甚至背道而馳。那無數個夜晚，在燈光照耀的搭台上，激昂的言論，崇高的目標，都一股腦兒地忘却了。對垮了立場的伙伴，我還有什麼可說？

然而我該放棄抑或堅持我的工作呢？在義和利的問題上打轉，我雖想到了可以利用時機，使自己日後受用無窮，但也曾想及在那些個晚上向着一堆堆人頭說過的慷慨激昂的話，我可以讓生命承受人們無已的責備嗎？

此刻天邊的斜月顯得更加清冷，也似乎離我更遠了。除了這斗室的燈光，窗外是黑沉沉的一片。但蟲聲、蛙聲、夜鳥的鳴聲、犬的吠聲……却顯得並不寂寞。

我是不甘寂寞而走上這條路的。我知道這條路真不好走，隨時都有迷失的可能。

現在我想：這是條走不完的路呵，又何必管它最終能獲得什麼呢？

至少得走完一個終點，明天，我要走快一些。

第二輯

讀章暈著「荊棘叢」

第一次讀完「荊棘叢」是在去年的九月，當時我就想給這本書寫一點讀後感，但因那時自己還在吉隆坡一家公司任職，那份工作很是繁瑣，故遲遲不敢動筆。接着的一些日子，我自己也莫名其妙地給考大學和入學弄去了幾乎全部的時間，直到最近我才又把它重讀了一遍，時間雖相隔了一年多，但為這書寫幾句話的意念，比之第一次似乎有增而無減，因此我再也不顧譴陋的，為這本書寫上一些只憑自己的愛惡和欣賞能力所限的意見。如有和作者及讀者們相左之處，這是我要在這兒告罪的。

一本文藝小說能使人一口氣把它讀完，這便是它成功的先決條件。像法國自然主義大師左拉的作品，便教人很難順利地一氣讀完的，故有人諷嘲他的創作手法是機械性的，好像拍像機一樣。然而我讀章暈的小說，卻沒有枯燥乏味的感覺，相反地，讀他的小說時，却被小說中那股極濃郁的氣氛，團團地把整個心房的空虛佔有了。這不能不說是章暈的小說中最突出，也最魅人的地方呢。

以字數看，荊棘叢可說是一個中篇小說。

作者技巧地通過了文青、于中、湯子坤及柳玉珠等人物的刻劃；而道出了一個在戰爭氣氛裏釀造成的家庭和社會的愛情悲劇。從而痛恨地詛咒了殘酷的戰爭，以及敲破了黷武主義者的戰爭底美夢。

論本書的結構和佈局是異常地嚴密的，全書分十五節寫成。在第一節裏作者把文青和于中安排在這繁華的獅島的獨立橋上，寫出從香港南來的于中對這濶別了廿多年的海島，所產生的一種人事已非昔比的新奇感覺和印象。在第二和第

三節裏，作者接着寫出文青在昭南島上所過的出生入死的生活，以及稍暴露了一些極積的文藝工作者（如鐵抗）在日治時代中所遭受到的不幸，同時還初步地告訴了我們于中這位主人翁，在抗日聲中的時代裏，過着的是拜訪名流，和給軍區司令官拉去打牌，喝酒以及陪主任太太們參加什麼派對的腐化生活。作者在第四節裏介紹了文青在自治的邦島上，響應了建築勞動長堤的呼聲，說明了文青是個愛國愛民的知識份子。在第五和第六節裏，作者進一步描寫了文青的日常生活是那麼的粗豪和簡樸。作者在第七第八節裏搬出了一個人老珠黃時淪為賣花生過日的女戲子花弄影，並描寫了她的悽苦生涯，但作者却笑中帶淚地說她目前的小販生活要比她年青時過着的那種在高樓大館中的強顏歡笑的生活更有意義。在這裏突然殺出一個女戲子，看來實是很不合邏輯，但作者要進一步介紹于中在少年前的身世，便把這位和他相識過的女戲子花弄影搬出場來，這似乎又是互相關連的了。而在第九節至第十二節裏，作者用說故事的技巧，千迴萬轉地介紹出湯子坤和柳玉珠這二位和于中有着因果關係的人物來。原來湯子坤是個回中國讀法政的僑生，在兵荒馬亂的時代中，遇上了一對青年男女，那男的藉故把女的安寄在湯子坤處，便如黃鶴般一去杳然了。可憐這女的已經有了身孕，她也知道那男的是玩膩了她，以後再也不會回到她的身邊，於是她懷着復仇的心理，遂投入這位非情所鐘的男人湯子坤的懷抱裏去了。一直到和平後，湯子坤和這女的，帶着一個小孩湯小中回到南洋來謀活，仍過着一種尷尬曖昧的「夫妻生活」，這時的文青在一間山芭學校任教，湯小中便是他的學生，而這位孩子的養父湯子坤便是文青廿多年前的朋友，這種悲歡離合，和這種複雜微妙的關係，只有在戰亂的時代裏才會產生呢。接着作者給湯子坤擺脫了那女的糾纏所帶來的痛苦

，但那女的却死在一個流氓鬼頭忠的亂拳下……。

作者在十三節至十五節裏，才逼于中道出了那個年青的薄倖郎就是他自己，我們知道那女的叫柳玉珠。且看于中留給文青的信吧：

「文青：

今天，我放棄了入州府的念頭，我也不打算向移民廳申請永久居留証了，這兒不適合我的生存。

告訴你！上幾夜，我向你說的故事，那個青年主角就是我自己，我說的故事是悲劇的開場，你看到的是悲劇的結局。

文青，到今天，我還不承認自己做錯了事。我認為一個人就爲了享樂而生，也爲了享樂而死。

文青，我不是良心發現，我這個人從來不相信有良心這種東西的，但我怕在這兒，有一天會遇見我那沒有見過面的兒子，更怕會有一天，遇見那被迫出走的忠厚朋友，他知道我和玉珠的關係。

中留言。即日」

從第九節開始至結束，處處充滿了戲劇性的故事情節，高潮波瀾起伏，這是作者在本書裏描寫得最精彩的地方，最後湯小中在沒有人理的環境中，被私會黨的尖刀子刺殺了，而那個自己認為「爲享樂而生，爲享樂而死」的于中，在那窮人的地獄，富人的天堂的香港，又扮演着另一個角色登場了。……

從上述的結構和佈局看來，作者利用倒敘的筆法，把故事描得有聲有色。

現在讓我們進一步談談作者筆下的幾個人物吧：

文青，顯然是個肯定的典型人物。他的性格粗豪爽直，生活也很簡樸，他是個永遠勇於面對現實生活的知識份子。

在太陽旗幟的陰影下，他說：「在鬼子的刺刀下，我們受盡了侮辱和痛苦，可是我們決不會倒下去，相反的，我們更堅強起來了．．．．．」（見8頁）在自治的邦島上，去建勞動長堤的熱潮中，他也毅然參加了義務勞動，他嚴肅地反駁于中說：「這些都是建國事業，還分什麼年青，年老？」（見31頁）他除了具有不畏強暴以及熱愛勞動的精神和本質外，同時他的愛憎也是分明的：他看見一個賣唱的小姑娘的背後緊跟着一個蛇頭鼠目的流氓便念念地說：「媽的，這真是人吃人的社會．．．．．」（見56頁）談到人老珠黃的花弄影時，他說：「這女戲子雖然褪了色，可是賣些香烟，花生，也還可以過活，總不算是淪落吧！」（見52頁）他在喪偶的日子裏，不單沒有讓寂寞與空虛蠶食自己的心靈，而且還能「忘記了一切悲念，也忘記了愛情．．．．．把自己的希望，完全寄托在這些天真的幼小者（學生）的身上．．．．．」（見10.5頁）但作者描寫文青看了于中的照片和一段短文（見10.5頁）後，只有這麼一句：「于中這傢伙真有自己的一套拿手法」的話，便代表了文青那刻的心境和感觸，顯然是不夠的，這對文青這麼一個正面人物的刻劃，也頗有商榷的餘地。

作者也刻劃了一個和文青的思想和生活方式都完全不同的人物，這個人物便是于中。他是個不管社會事業，不顧別人，只為「自己享樂而生死」的腐化的知識份子。作者通過對于中的刻劃，深沉地諷刺了那些所謂「識時務者為俊傑」的人。看作者怎樣描寫這一個否定人物吧：在兵荒馬亂中，于中自供地說：「．．．．．在後方，我們天天忙着出席什麼大會，拜訪名流．．．．．連拉矢都沒有時間啦！」又說：「．．．．．辦報只是個名義，我們要向上爬，是有很多手段的．．．．．」還有：「在江西，我就跟蔣專

員一同坐專車，吃飯．．．．．」（見19、20頁）作者赤裸裸地把一般生活腐化的知識份子的內幕揭露了，真是一針見血。他在對待愛情，也正如他的生活一樣糟透，看作者這樣寫：「有一個青年藝術家，長得一副漂亮的臉孔，俊偉的身材；而且具備了藝術家特有的迷人風度。他對待女孩子，有時柔情似水，有時却狡若稚兔．．．．．以為只要自己肯望她一眼，她就會心弦悸動的投到自己懷裏來。」（見88頁）這種玩弄愛情的傢伙，正如玩火者被火燒一樣，是沒有好結果的，最後作者說：「．．．．．那個參謀長的女兒是個名女人，把那傢伙玩厭了，不就一脚踢開，跟他踢開別的女人一樣麼．．．．．」（見92頁）這雖是個壞透的人物，但作者却似乎過份地愆愆了他，然而，作者深切地瞭解到；在那樣的社會裏，老實人是處處喫虧，那些玩弄手段的傢伙，還是沾沾得勢的時候呢。

此外，作者筆下的湯子坤和柳玉珠二個人物也值得一提。湯子坤的性格軟弱。做事不能撇脫利落，故弄得他痛苦一生，而柳玉珠這個具有男性氣概的女子，被人玩弄後，遂轉變為一個性情潑辣的女人，最後她慘死在壞人的拳下．．．．．這是在亂離時代中造成的一個最不幸的女人——作者從這女人的不幸中描寫了一個時代的愛情悲劇。

本書不但佈局和結構嚴密，且對景物的描寫也很能配合人物的心理活動。書中文句的簡樸明快除給人閱讀時輕鬆外，作者對於赤道上的黃昏景色的描寫，更是引人入勝。且看作者描述獨立橋上的黃昏的一段文字吧：

「天空上，像一片暗翠色的地毯，縣縣無盡，向着遙遠的天角伸展開去。」

「橋上的汽車、巴士、腳踏車．．．．．跟橋下的流水一樣，沒有停止的奔流着。土敏土結成的橋身，給載重貨

車的巨輪轉輾着，微微發出吱吱的嘆息聲。」

「橋的兩端，上空，染着一縷縷由工廠煙囪散出的黑煙，把美麗的晚霞掩沒了一段，像河流的淤濁流水和碧藍的河水交界那樣，截然兩段。」

「橋下淙淙地流水聲，給橋上的車輛噪音掩沒了。」

「河上，依然停泊着舢舨，那些顛巍巍的船桅，比起橋上的士敏土結成的燈杆，却顯得渺小了。」（見首頁）

這是多麼生動而富有彩色的一幅圖畫啊，像這樣美麗的景物的描寫，在本書中處處可見。

總的說，這本書在一定的程度上，描寫了抗日前後廿多年來的一些時代面貌，廣度是很多的，但由于客觀環境的限制了作者，使作者不能更集中地，深一層去刻劃或暴露那個時代的事物（包括好與壞的），故在深度上是略嫌不夠的。但我要說，這是一本值得一讀的好書。

寫于一九六三年

從現代詩談到 「談談詩歌創作」的出版

一九六〇年頭，據說台大教授蘇雪林寫過批評現代派詩與詩人的文章，她說現代詩是「嘔語」，是「符咒」．．．．因而觸怒了現代派詩人，他們用文字辱罵還不夠，竟威脅着要動刀槍，但結果如何却不甚了了。

聽說香港也有過幾場筆戰——是現代派詩人與報紙專欄作家的筆戰，情況沒有台灣詩壇的猖獗可怕，也許因為香港還是個比較法治的地方，不能隨便動刀槍吧？

星馬詩壇，尤其是在馬來亞的報刊上經常出現現代派詩，雖然有人夢想在這裏建立一個「台灣第二詩壇」，但這裏的情況跟香港差不多，讀者對新詩沒有多大興趣，一般編輯先生也多把新詩當作補白點綴用的，因此發展的能力有限。但無論怎樣，現代派詩人的好夢是不會實現的，因為此時此地有更多的繼承了現實主義的傳統精神的詩人，一路來，他們本着「為人生而藝術」的偉大目標，努力向詩的領域裏探討，俾使新詩臻至更完美的階段。

雖然，新詩到現在還沒有一個公認的「型態」，但好壞也是有個準則的，而這個準則就確定在詩的思想內容和藝術技巧的完整性之上，因為，任何一種文學體裁的優秀的作品，是必須具有豐富的內容及完美的形式的。

作為詩壇上的「怪物」的現代詩，用字古怪，立意荒謬；形式絕對自由——有一個圖案即是一首詩的自由。而最傑出的現代詩便是那些只有文字，而却令人看不懂字裏的含意的東西。你想，現代詩既是一種別人看不懂的詩，不能為大眾所喜愛的詩，又怎樣能夠發展和發揚光大呢？

就因為現代詩是一種荒謬古怪的產物，便有人認為根本

就不用浪費筆墨去管它，讓它自生自滅好了。但誰又能低估現代詩的不良的影響呢？假如有一天，華校的學生（包括小學中學和大學）在上作文課時，有人寫一首現代詩——這種搞亂語文的秩序的現代詩，那身為導師的人也一定不會理解的，既不理解，又怎麼談得上修改和指導呢？我想這不僅是荒唐可笑的事，而且對於華文教育的本身也是個相當嚴重的問題。

我們在這裏感到非常興奮的是鍾祺先生的「談談詩歌創作」一書的出版。作為現實主義詩歌的捍衛者，鍾祺先生的表現越來越顯得踏實和堅強，他在創作上，寫下了「自然的頌歌」，「土地的話」以及行將出版的「獅城的傳說」，在理論上，他寫下厚達二百餘頁的「談談詩歌創作」。細讀過鍾祺先生的這些詩的理論和創作，我們都不能否認詩人實在是既堅實而又充滿着活力的。

現在讓我們看看「談談詩歌創作」一書的內容吧：

在第一輯裏有十四篇文章，前四篇是談到格律詩的問題，後十篇談的是詩的藝術技巧；在第二輯裏有五篇文章，四篇是對現代詩的批判，最後一篇是論述戰後馬華詩歌的發展情況。

在現代詩在我們的文藝園圃裏滋長蔓延的時候，「談談詩歌創作」的出版是令人歡奮的。它對於現實主義詩歌的意識形態有更進一步的論定：那就是新詩應該有格律的。新詩必須有格律的主張，雖然不是開始於鍾祺，但他在有人認為詩走向格律的時候，會變成形式主義的產物，以及形式絕對自由的現代詩的泛濫的情況下，一再強調和論述新詩應該有格律的主張，這個意義是非常重大的。正如鍾祺先生在本書的後記裏說：「第一輯中有幾篇文字，談到新格律詩必須建立的問題，這對於「現代詩」開始猖獗的今天，是有着特殊

的意義的。」

在「新詩的內容與形式」一文裏，作者寫着：「新詩必須有格律這個問題，在今天科學的文學理論的正確指導下，是絕對被肯定的了。這不但決定於民族形式的特性上，而且決定於客觀的要求上——即廣大的讀者群眾的喜愛以及滿足這種喜愛。」爲了証明格律詩並不是形式主義的產物，作者以聞一多，徐志摩爲例，前者的內容是現實主義的，而後者却空談形式，以「格律的形成來販賣頹廢主義的內容。」作者又說：「詩應該是詩，不但在內容上，在形式上也應該是」又說：「朗誦是詩歌的生命。一首詩不適用於朗誦，它的生命已僵化了一半。」這些話，並不是對於寫自由詩的詩人的一種嘲笑，而實際上，假如新詩的形式太過自由，那就會變成和散文沒有什麼分別的東西，因此詩歌也就會喪失其所謂「詩」的意義。

但有一點必須注意的，也是作者特別聲明的，新格律詩絕對不是復古——往五，七言的老路走，它是允許在不違背節奏感的原則下發展的。這在另一篇文章「論新詩的節奏」裏有更詳確的說明。在「論新詩的節奏」裏作者說：「新詩的格律不必極限於一種形式，音節也不必一定要求整齊，只要它是有規律的，不論怎樣複雜變化都應被允許。」作者舉戴叔倫的「調笑令」及聞一多的「忘掉她」作例子，說明格律詩在表現上的多樣性，最後作者這樣說：「詩不僅要有視覺的美，而且還要聽覺的美，兩者捨一都不能不是缺陷。視覺的美決定於詩的行列上有一定的規則和音節適當的整齊，聽覺的美却決定於鮮明的節奏。唯有使這兩者達致完好的統一，新格律詩才可能建立起來。」而所謂「音節適當的整齊」，「鮮明的節奏」，假如是配合了內容的現實性以及表現得自然得體，那我們的詩作者是沒有理由不該接受的。

「談談詩歌創作」中的幾篇談到現代詩與詩作者的文章，同上述的一些談論格律詩的作品是同等重要的……

其他十篇談到詩歌的藝術技巧的作品，是作者在創作過程中所得的經驗之談。這跟一般皮相的教人怎樣寫詩的東西有着天淵之別。在這些作品裏說明了作者是主張從中國古典詩歌中吸取了精華作為新詩創作的依憑或借鏡的。這也就是鍾祺先生在論述新格律詩所根據的理由之一點。這十篇作品够得上短小精悍，文中新詩和舊詩的舉例兼而用之，足見作者「古為今用」的用心所在。而文中關於詩的語言，構思，含蓄等寶貴意見的提出，更是我們所應參考和學習的。

最後的一篇「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鍾祺先生在此篇作品裏把一九四六年至一九六四年的馬華詩歌發展的情況，作了簡扼的論述。這篇作品雖嫌有點「粗枝大葉」（作者語）未能「詳其所詳」，但對於現實主義詩歌的一脉相承，以及形式主義詩歌（包括現代派）泛濫的條件與情況，都有詳確的論見。……

一篇散文、一段回憶

——兼答李朵先生

十一月二日在青年文藝版上讀到李朵的大作「化不開的抑鬱」副題是「讀傑倫的『園邊集』」，這篇文章對我及我的習作都有很深程度的批判。他說：「我總覺得『園邊集』的格調過于低沉，寫膠林，他可以冷靜地描述膠林的辛酸；寫童年，他可以冷靜地敘述童年的灰澹，雖然在他的遊記中，在他的寄簡中，有着一份對朋友的溫情，有着一份對土地的熱愛，但比較起來，即使是一抹的淺笑，亦始終無法掩飾那兩眼的淚光。」他評述「一支壯麗的歌」時說：這篇散文的格調顯得有點兒突出，作者歌頌機器的軋軋聲響，歌頌建築工人的力量，主題很正確，感情很健康，然而嚴格地說這是十九篇散文中比較失敗的一篇。儘管傑倫有意把這篇文章寫得豪放一些，它的感人力量却很薄弱，例如煞尾的一段：

你聽，它仍舊那麼沉重，那麼深邃，有節奏和旋律，呵！只有勞動兒女們才會唱這一支豪壯而美麗的歌。」就顯得空泛無力。．．．．．」

我的習作缺點很多，李朵指出的一點我將非常感激，也將會記在心裏，日後創作時得以提高警惕。

最近我看一位中醫（我熟悉的朋友），他說我有很重的憂鬱感，神經衰弱症不容易醫治，叫我要開朗一些。李朵的大作他也看了，很是讚許。他說他是文學中的醫生，已看到了我的病症。我自己聽了却更悲酸，因為對周遭的不幸的事，我只感到痛苦，却很難產生一種衝刺力。我就有過這樣的念頭：不要寫它了，但那種哀愁和苦悶一直盤踞在心頭，像

毒蛇一樣地危害我的生命意志，我真想吶喊，但我却只有呻吟、可憐的呻吟而已。

「一支壯麗的歌」，我承認它是沒有多大的感染力，是一篇如李朵所說的失敗的作品。因為它是一時感興之作，其實我當時並沒有去了解打樁工人或建築工人的生活實質。但說到這篇東西，它倒有着一段很可同味的事實：

一九六一年九月，我還在吉隆坡工作，那時，我和年紀大我一半的韋暈先生住在一個免租的房裏，在那房裏是永遠看不見藍天的、隔房的年青夫婦一天到晚開放麗的呼聲，我聽得真煩厭死了，韋暈先生在房裏的時間少，他倒不覺得什麼，但他却寫下了一篇有趣的小品文：「搬場」（收在「東海·西海」裏。文中寫的那段隔鄰的那隻小狗爬進我們房裏拉屎的滑稽故事，現在我還記得很清楚。我在一個苦悶的星期天，獸在那小房裏看書，忽然聽到一種打樁的聲音——這聲響比麗的呼聲的歌曲還教我振奮得多，一股衝動的感情逼我放下書本，打開稿紙，我寫下那「剎那的感受」，寫成後題上「一支壯麗的歌」以解我心頭的苦悶和煩厭。稍後我把寄給一個副刊去發表，到整理「園邊集」時，我還不厭棄地把它收在裏面，實在就是不想忘掉那個還不太過落泊的日子。

一九六六年十一月。

寫于黑土村。

小說家毛姆

活到九十一歲的毛姆，英國偉大的小說家，在上個星期五，在他自己的別墅不省人事後，即被送往英美醫院救治，但藥石罔效，他再被送回自己的別墅後不久，便與世長辭了。據稱他是在本星期四（十二月十六日）當地時間早上五點鐘死的。

追隨他達卅六年之久的秘書雪梨先生說，今晨在里威拉別墅眺望地中海的時候，我們知道他就要死了，便把他送往他自己的床榻上，因為他常常說，他希望自己死在自己的家裏，自己的床上。

他說毛姆先生也常表示，死後要火葬，然後希望別人把他的骨灰運回英國。

毛姆於公元一八七四年在巴黎誕生，年青的毛姆最初希望自己成為一名醫生，結果是畢業了。但在一八九七年，他的小說處女作「林貝·梨莎」出版後，名噪一時，使他漸次走上文學的巔峯。

大家以為「月亮和六個便士」，「剃刀口」以及「情鎖」是他最著名的作品。但還有許多劇本創作，長短篇小說及自傳文字，也是同樣重要的。他到現在已有五千萬冊的書本遍銷到世界各角落。被拍成電影的有「月亮和六個便士」及「情鎖」等。

他的秘書雪梨先生說，他晚年寫過很多短篇小說，但大部份都給他焚燒了。不知為什麼。他自八十歲以後，一直被病魔侵擾着，他自己覺得活到這個年紀，真是什麼意思也沒有的了。

毛姆的小說寫作技巧是驚人的，他說故事的天才，在當

代英國文壇中只有作家沙白和普參可以和他比擬。但毛姆的外表和一般有學問的人比較，就顯得相當笨拙散漫的。而且他有口吃的毛病。

然而，小說家毛姆是敢於面對現實的殘酷的，故他的小說富於地方的生活色彩，及民族的風格。在夢一般的浪漫主義的氛圍裏，他給人們帶來一些現實的「痛苦藥劑」。TS艾略特說「人類不可承受很多的現實」，但在毛姆的著作中的人物却馱負着比他們願意承擔的更多的苦痛。

毛姆是個與趣的追求者，他慣常在早上的四個鐘頭裏聚精會神地工作，然後午餐，睡眠，談話，讀書，進正餐，玩橋牌……到晚上十點卅分便就寢去。但他厭惡一些熱鬧場面，也同時討厭風景呢。

毛姆自知所追逐的是什麼，他是認真的，是個成功的捕捉個人樂趣的獵者，而在寫作方面也同樣是認真的，他對於十九世紀的思想意識，却有着巨大的影响力。

六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關於「園邊集」

一九六一年我在都門做事，由於時間的不充裕，我放棄了努力學寫小說的計劃，但我却因此而愛上了散文，我不敢說散文是最容易寫的一種文體，我只覺得在寫作一篇散文，是比較從事一篇小說的創作更省時省力的。

在這一年裏，我寫了很多的散文，而我却把所有的習作都先後地投給星洲日報的星雲版，徵俸我的東西都為星雲大量刊用，這一點我是永遠感激的。

六二年我有機會到星洲去唸書，因此辭去了首都那份工作。換了個新環境，接觸了一班新朋友，心境也開朗得多了。這一年裏我寫了更多的散文習作。

在這一年的六月，我整理了一個散文集，一時沒想到適當的書名，而魯琪（我們認識不到一個月）却費神給我想了一個——園邊集。這一點我也該感謝他的。

但沒想到這一個集子的運氣那麼壞，她首先飄洋過海地到香港去，過了半年又回到我的身邊，後來又在星加坡打了幾個小圈子，再後來却在星加坡的一間書店裏足足躺了三個年頭。在那些日子裏，那間書店答應給她早日出版的，但却一天一天地拖了下去，待我寫信去催的時候，該書店主人却要我整理一個小說集，他說散文的市場比較小說壞，意思是要我打消出版這本集子的念頭。其實，講句不昧良心的話，在此時此地，不管是詩是散文或是小說，都一樣沒有熱鬧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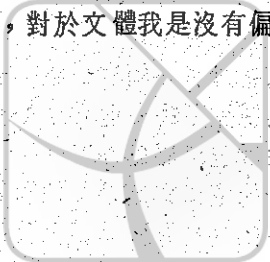
也許有人要問：既是一些不成熟的習作，那為什麼要急着將她出版呢？但我却不怕現在的幼稚，怕的倒是長遠的無知，我是渴望別人給我嚴厲的批評，給我指示一條應走的路

子的，這也就說明了我為什麼要出版這個散文集子的用意。

現在我該感謝海天書店的慧適給我出版這個集子的方便，但這是自費的集子，以我目前的經濟能力，倘使沒有朋友給我這方面的支持，我是沒有能力做到的。而他們對我的關懷和熱愛，我是永生不忘的呵！

最後我要說幾句本來不想說的話：這個集子裏的作品有十份之九是在六一，六二年寫成的。我會用過一些不同的筆名發表這些習作，有的朋友要我用固定一個筆名，但我却一直沒有改過濫用筆名的「惡習」，也許有人那麼想：寫得自己滿意的作品才用傑倫，不滿意的就用別的名字，假如這樣，那就錯了，因為我還沒有寫過一篇自己真正滿意的作品。

不管怎樣，我將盡我所能，寫作下去，我愛小說，愛詩歌，也愛散文，對於文體我是沒有偏見的。



六六年五月一日。

我讀「青春獻歌」

孟沙的寫作體裁是多方面的，他寫散文，寫小說，也寫詩。我讀過不少他的小說，散文和詩，或許是由於個人的興趣和觀點上的不同，我却比較喜歡他的詩，青春出版社成立以來，已出版了兩本散文集和兩本詩集。孟沙的「青春獻歌」列為青春詩叢之一。

由於不想對「青春獻歌」作洋洋大觀的評論，只願就個人所喜歡的幾點談一談，因此，不欲以什麼新舊文藝理論來衡量這本詩集的好壞。倘有與某些文藝理論家或批評家的高見相出入者，非我所願也。

每個人都有其自己的生活圈子，讀了孟沙這本詩集，我們可以很清楚地看到他所生活着的是怎樣的一個天地，從本詩集中，看出作者是一個年紀尚輕，且受過高等教育的青年人，依孟沙在六五年四月中所寫的一首詩：「給」看來，他現在也不過是廿六歲左右。他說：

二十四歲是一個生命的據點

標誌着潦倒和煎熬——青春獻歌「給」7頁。

寫這首詩的時候，孟沙已經「離開充滿春夢的溫床，離開綠意的小徑」（兩句為作者詩句，指雲南園而言）而正嘗着失業的痛苦滋味。本來學業得以完成，正是一件值得慶賀的事情，但作者却不幸翻滾于失業的浪潮裏，悲嘆着生活的「潦倒和煎熬」。但作者也不只是一味哀聲嘆氣的人，他看得很開，對於生活也已有了很大的忍耐性，他在「用不着這樣」（青春獻歌33頁）這首詩裏寫着：

用不着這樣，朋友！

用不着這樣愁眉苦臉；

看看在生活線上掙扎的人們，
這世界那兒有真正樂土？
在憂傷的日子我們容忍，
趁年青的時候我們揚帆。

.....

作者在失業期間，感到自己已是被祖國所摒棄的一個孩子，因此激憤而沉痛地寫着：

我們頭頂着祖國的天空，
我們腳踩着祖國的泥土；
甚麼時候啊，祖國，甚麼時候
妳才肯開口對我們親切地
親切地說一聲：「來吧，孩子！」

——青春獻歌：那年那月那日。

從青春獻歌也可以看出作者自小生活在一個山城裏的。他時刻懷念着山城，因此寫了「山城的雨」，「山城的夜」，「山城的街」，「山城的孩子」等。這幾首描繪山城的小詩，在技巧上雖不及「都市點綴」，「聽濤」，「瀑布」，「水閣之夜」等的準確和洗練，但平平實實，也不乏親切之感。

青年人是需要愛情的，孟沙是一個正常的青年人，當然渴望愛情的降臨。

孟沙似乎也有過不如意的愛情，他在「讓過去的過去吧！」（青春獻歌51頁）一首詩裏這樣地寫着：

像在不曾認識之前，
誰都不必對誰牽掛，
我們之間無所謂情愛，
再美的季節也不在我們身上盤留。
又那來的憂傷別離？

事情就像沒有風浪之前的平靜。

這是好的，當愛情的鳥兒折了翅膀，並沒有把它當作生命的全部。

但當我們讀到「妳是海港」（青春獻歌 8 頁）「當再見妳時（14 頁）」「南馬園之行」（63）等歌頌愛情的篇章時，覺得作者一顆年輕的心靈，又為美好的愛情沉醉了，溶解了。我們却也有着無比的羨慕。

從青春獻歌看來，作者是很忠實于自己的生活的，他把生活中所得的感受，都痛快淋漓地注入了他的詩篇，沒有好高騖遠的思想；沒有矯揉造作的感情，這正是他的詩所以能够感動人的地方。

自然在藝術技巧上，青春獻歌已有令人滿意的表現。他在練字，練句以及練意上都作了很大的努力。

且等待下一個漲潮的晚上

聽你我雀躍的心又翻起新浪

——聽濤

當那聽濤時刻已逝，

此心何日再躍起飛濺的浪花，

——瀑布

沙灘的路很長很靜

走在沙灘上的人更少

我們邊走邊弄着潮兒

希望明朝有踏上脚印的人

——水閣之夜

我痛苦地把失望嚥下

又唱出另一個希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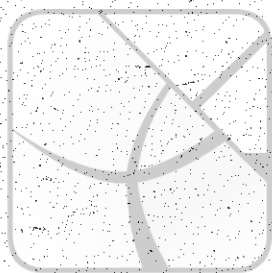
——我心像無垠的海洋。

從上述所例舉的詩句中，都可以證明他的努力是並不白

費的。

表現在內容上，總覺得青春獻歌是不够充實的，也許限于作者生活圈子的狹小，在這個時候，作者所能表現的也當難于超越他的生活範圍。假如要作者現在寫什麼膠工，鑛工，建築工人，社會運動者．．．．．的生活事實，勉強拉着嗓子唱什麼「戰鬥」，「改革」的調子，那無疑是教作者扮演一個四不像的角色了。

但只要時間不停止跑動，只要作者不滿足於目前的一點小成就，生活在大時代中，誰敢說孟沙不會成爲一個時代的歌手呢？



一支激情的戀歌

讀「海的召喚」

記憶告訴我，慧適是個很勤奮的青年文藝工作者，雖然近一二年來，他創作的數量低減了，但在質方面却一天比一天提高，在創作的過程中，作者能够更苛刻的要求自己，這是個可喜的現象。慧適的寫作面很廣：他熱戀着新的繆斯；也深愛着散文的歌唱，新近他又在小說的領域中探討。本書收集的是作者早期的散文作品，以篇名「海的召喚」為書名，共卅二篇作品。

要具體的了解作者的創作意識，就必須進一步去觀察其作品的思想內容，因為文藝作品即是作者人格的反映。

當你讀完「海的召喚」時，你一定也會贊同我這句話：作者每一篇作品都有一股深厚的感情。其實作者也這樣的承認：「我向來有個壞習慣，對日常生活中經常接觸到的事物，都擁有一股深厚的感情。」（花樹的悲哀）

作者的確是個感情濃烈的青年，他把感情的觸角深入到他生活着的那個社會環境裏，同時也伸延到大自然的懷抱中，他把熱烈的感情注入經常接觸到的事物裏，於是他的作品便獲得了藝術的生命。

我們可以說一切藝術作品，缺乏了深厚的感情的話，它一定是個沒有血肉，沒有靈魂的屍骸，雖有人企圖以屍骸式的作品，譽為玄奧之作，但文藝的對象是人，而人是感情的動物，你能說這樣的企圖不是悲哀的開始嗎？

但我們却感到很興奮：「海的召喚」是社會現實與大自然結合而產生的作品。作者歌頌了大自然的美麗，却没有忘

掉生活中的現實，因此他的作品是感動人的，你讀着他的作品，你便會給作品中的生活氣息及濃郁的鄉土氣味所迷醉。

在「海的召喚」裏，作者用美麗的字眼描繪了海的秀麗和可愛，他把深藍的海洋比作碧綠的草原，但又說海洋比大草原更可愛，在太陽光下，海洋發着無限璀璨的光芒！因此作者從小就愛上了海。到作者深入現實的時候，他才醒覺到美麗的表面，還蘊藏着許多不幸的事實。然而作者最後說：「無知的人們，在迷信中獲得生存的勇氣；我也是這樣的，絕沒有什麼可以阻擋我對海洋的嚮往！」

這和生活一樣，生活有多麼美好，生活又是殘酷的現實，你咒詛它，但你也得愛上它。作者對海的嚮往和熱愛，就如對生活一般，感情是非常真切的呵！

在「廢墟」裏，作者運用象徵的手法，顯明而又深刻的諷刺了一般藝術家，作者在篇末這樣不客氣的說：「這也不能怪責你，因為你眼睛所接觸到的，只是事物的外層，而不能透視到東西的內在呀！」這話比你作一千次的謾罵還要有力量得多呢。這篇作品，文筆清新瀟灑，感情很是凝鍊，可說是本書中成功的作品。

「渡頭」裏，作者沉鬱着深厚的感情，描寫一個飽受風霜的老櫓手——他為了一件不愉快的消息，而致神志恍惚的翻船死去。且看作者生動的描寫：

上了岸，我滿懷狐疑的探問他；他的臉色立即又一沉，良久良久才黯然地說：

「橋要建了——我也只有活活餓死了！」

我非常同情他；但嘴裏却滑出了一句話：

「可是橋給人方便，橋是進步的象徵呢！」

「我知道。然而這是生活啊！橋，成全了別人，却毀掉了我的飯碗……………」

世間的事，便往往是這樣矛盾的，一件令人興奮的事，同時也是使人痛苦的事啊！

.....

等到作者再一次孤獨地在渡頭乘舢舨時，他看見搖櫓的是那位老櫓手的兒子，便問道：

「朋友，你父親不搖船了？」

「不，他死了——是翻船死掉的！」

「甚麼？他不會游水麼？」

「不，他是被下沉的舢舨壓死的！」

.....

「別難過了，朋友！」我在渡頭旁邊的咖啡攤中對他說

「我父親也太固執了一些，他總爲了築橋的事而神志恍惚，所以結果才會跌死的。我却不以爲然，橋是利益大眾的，個人的損失又何其渺小呢？我深信，只要肯吃苦耐勞，什麼工作都可以幹的——何苦又老是想搖船呢？.....」他逐漸改變了臉色，激動地對我這麼說了。

.....

從上述這個感人肺腑的故事看來，作者明確地寫出了年老和年青一輩的思想觀念的不同。這篇作品有很深刻的社會思想性，是不可多得的創作。

在「八月的街」裏，作者通過一條平凡庸俗的街道，寫出祖國馬來亞的人民面對一個具有歷史意義的節日的狂歡，感情是多麼的激越，文筆也很是洗鍊。從這篇作品中，可以知道作者是喜歡從小處着手去處理生活素材的，這跟古代中國的一位思想家荀子的「以一持萬」的道理是相同的呵！

除了上述各篇作品之外，如「升旗山」，「米鄉的行腳」，「小鎮」，「黎明在太平」及「貝殼的畫夢」等，都是

具有藝術的魅力的作品。

總的說一句，作者反映在作品中的思想意識是健全的，熱烈的。作者對美好的給予歌頌；對醜惡的給予抨擊，在這同時又給予卑弱者很大的同情，就因為作者有一副悲天憫人的心腸，故表現在作品中的思想感情，總是帶着一股濃郁的憂鬱感。

說到藝術技巧方面，作者在「海的召喚」一書中也有相當成熟的表現，散文雖說是比詩歌小說自由的一種文體，但它也有起承轉合的結構的。我覺得慧適的散文乾淨利落，尤其是結尾時，常用幾句很有力，很突出的話把全篇主題烘托出來，這樣會獲得「畫龍點睛」的功効。但另一方面我又感到慧適的散文多是端端正正的，讀多了便有一種滯板的感覺，我想在創作中，形式應該多樣化，才會顯得生動活潑，慧適如能多創作像「渡頭」這類散文作品，我以為是很好的。

在語言文字的運用上，慧適大胆地創作了許多新的詞彙，這是很使人興奮的，但有些却用得很偏生，使人看起來會感覺到不習慣，像「幼小的心靈中」省為「小心中」，我認為是不妥當的。此外慧適在描寫景物方面，常喜歡用重複的形容詞，這固然會增加作品外在的美，但精鍊的語言是藝術，如果多用了一些詞句，沒有增加作品的效果，我想還是樸實的好。

我已說過「海的召喚」一書的作品是作者早期的創作，上述的一些缺點如果作者也贊同的話，我想他以後的作品已把這些缺點改了。平日較關心他的作品的人，都承認他在文學創作上的進步是驚人的，在「海的召喚」中，他的才智算是開始，我願聆聽作者為我們歌唱一支更激情的戀歌！

于六三年六月廿八

後記

校完收集在「明天，我要走快一些」的廿八篇習作，覺得還有幾句話要在這裏向讀者們交待一下。

這是我的第四個集子。在廿八篇習作中，由于作品性質上的不同，我把一些遊記，隨筆和散文的東西歸爲第一輯；第二輯即是讀書隨筆之類的文章。以寫作的時間計，最早的在一九六三年，而最晚的在一九七四年。其間的隔離是很大的。但作品的格調和筆觸仍然沒有什麼變化。這也說明了自己的寫作仍在停滯不前的階段。

在這裏，我承認自己過去所寫的作品有着太多個人的思想感情，而普遍的社會與大眾的思想意識是相當地貧乏的。

當第一個散文集子「園邊集」出版後，有人爲文批評說她的格調低沉，作品中有「一股化不開的憂悵」；也有人給予嚴厲的批判，說是「一支迷魂曲」。對於那些批評文字，不管是善意或惡意的，均有所借鏡和警惕之處，在此同樣地對他們表示感激。

一個寫作者，他如果沒有不可告人的目的，同時也了解文學藝術的社會價值和功用的話，那是沒有理由昧着良心去蒙騙大眾的。其實，好與壞，在大眾雪亮的眼中，根本就無法混淆。

但是作爲一位文藝工作者，如果連認識自己和相信自己的勇氣都沒有了，是很難再提起筆來，繼續寫下去的。

這個集子的出版，正是附隨內心的要求自己再寫下去的証明。倘能獲得讀者們的關注和批評，那當然是最好的事。

傑倫

一九七五年六月廿二日于吉隆坡。

版權所有

Published by:

出版者:



Penerbitan Meraba Gajah

80-A Jalan Bangsar, K.Lumpur. Tel: 203741

摸象出版社

Printed by:

承印者:

CHANG LITHO PRESS SDN. BHD.

82 & 84, Jalan Templar,

Seremban, N.S.

Tel: 73873.

定價馬幣 \$ 1.80